



中国中车集团公司

(住所：北京市丰台区芳城园一区 15 号楼)

公开发行 2017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募集说明书摘要 (面向合格投资者)

牵头主承销商、债券受托管理人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1号国贸大厦2座27层及28层)

联席主承销商

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7号
英蓝国际金融中心12层、15层)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66
号4号楼)

签署日期：2017年10月19日

声 明

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的目的仅为向投资者提供有关本期发行的简要情况，并不包括募集说明书全文的各部分内容。募集说明书全文同时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投资者在做出认购决定之前，应仔细阅读募集说明书全文，并以其作为投资决定的依据。

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的全部内容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3 号 – 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2015 年修订）》及其他现行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中国证监会对本次债券的核准，并结合本公司的实际情况编制。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主承销商已对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主承销商承诺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因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与发行人承担连带赔偿责任，但是能够证明自己没有过错的除外；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且公司债券未能按时兑付本息的，主承销商承诺负责组织募集说明书约定的相应还本付息安排。

受托管理人承诺严格按照相关监管机构及自律组织的规定、募集说明书及受托管理协议等文件的约定，履行相关职责。发行人的相关信息披露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债券持有人遭受损失的，或者公司债券出现违约情形或违约风险的，受托管理人承诺及时通过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等方式征集债券持有人的意见，并以自己名义代表债券持有人主张权利，包括但不限于与发行人、增信机构（若有）、承销机构及其他责任主体进行谈判，提起民事诉讼或申请仲裁，参与重组或者破产的法律程序等，有效维护债券持有人合法权益。受托管理人承诺，在受托管理期间因其拒不履

行、迟延履行或者其他未按照相关规定、约定及受托管理人声明履行职责的行为，给债券持有人造成损失的，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凡欲认购本期债券的投资者，请认真阅读募集说明书及有关的信息披露文件，进行独立投资判断并自行承担相关风险。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及其他政府部门对本次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均不表明其对发行人的经营风险、偿债风险、诉讼风险以及公司债券的投资风险或收益等作出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投资者认购或持有本次公司债券视作同意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及债券募集说明书中其他有关发行人、债券持有人、债券受托管理人等主体权利义务的相关约定。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规定，本期债券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除本公司和主承销商外，本公司没有委托或授权任何其他人或实体提供未在募集说明书中列明的信息和对募集说明书作任何说明。投资者若对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证券经纪人、律师、专业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投资者在评价和购买本期债券时，应审慎地考虑募集说明书第二节所述的各项风险因素。

重大事项提示

一、本期债券发行上市

本期债券评级为 AAA。本期债券上市前，本公司 2017 年 3 月 31 日的净资产（含少数股东权益）为 1,359.94 亿元（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未经审计合并报表中所有者权益合计）；本期债券上市前，本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为 55.90 亿元（2014、2015 年度数据引自中国中车集团公司 2015 年度审计报告，2016 年度数据引自中国中车集团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报告，上述数据均为经审计的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预计不少于本期债券一年利息的 1.5 倍。

本期债券发行及上市安排请参见发行公告。

二、上市后的交易流通

本期债券发行后拟安排在上交所上市交易，由于具体上市审批或核准事宜需要在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方能进行，本公司目前无法保证本期债券一定能够按照预期在上交所上市，亦无法保证本期债券会在债券二级市场有活跃的交易。

因此，投资者应清楚所面临的潜在风险，即投资者可能无法立即出售其持有的本期债券，或即使投资者以某一价格出售其持有的本期债券，投资者也可能无法获得与发达二级市场上类似投资收益水平相当的收益。

三、发行对象

本期债券仅面向合格投资者发行，合格投资者应当具备相应的风险识别和承担能力，知悉并自行承担公司债券的投资风险，并符合一定的资质条件，相应资质条件请参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债券市场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

四、评级结果及跟踪评级安排

经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本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根据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的符号及定义，表示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强，基本不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极低。

考虑到信用评级机构对公司和本期债券的评级是一个动态评估的过程，如果未来信用评级机构调低对公司主体或者本期债券的信用评级，本期债券的市场价格将可能随之发生波动从而给持有本期债券的投资者造成损失。

自评级报告出具之日起，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将对受评主体进行持续跟踪评级。跟踪评级期间，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将持续关注受评主体经营管理状况及相关信息，如发现受评主体或本期债券相关要素出现重大变化，或发现其存在或出现可能对信用等级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时，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将落实有关情况并及时评估其对信用等级产生的影响，据以确认或调整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

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的定期和不定期跟踪评级结果等相关信息将通过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网站以及上交所予以公告，且上交所网站公告披露时间不得晚于在其他交易场所、媒体或者其他场合公开披露的时间。

五、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适用性

债券持有人进行表决时，以每一张未到期的本次债券为一表决权。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对全体本次债券持有人（包括未出席会议、出席会议但明示表达不同意见或弃权、无表决权的债券持有人）具有同等的效力和约束力。

债券持有人认购、购买或以其他合法方式取得本次债券均视作同意并接受《中国中车集团公司 2017 年公司债券之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及《中国中车集团公司 2017 年公司债券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六、国内外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中国铁路动车组、机车、客车、货车等干线轨道交通装备市场目前尚未对外资完全

放开，具有一定的进入壁垒，所以短期内面临的国外竞争对手压力较为有限。但随着行业准入可能进一步放开和国外厂商利用技术输出渠道在零部件方面的渗透，公司面对国外领先的轨道交通装备制造制造商的竞争压力将逐步加大。国内城轨地铁车辆市场上，目前国内民营企业已开始参与，随着行业的发展，竞争也可能进一步加剧。伴随着国际市场的放开，公司在海外市场的参与程度将不断提高，与庞巴迪、阿尔斯通、西门子、通用电气和川崎重工等国际竞争对手的直接竞争局面也将不断出现。如公司不能有效应对前述竞争，将可能导致利润率水平降低和市场占有率的下滑。

七、融资成本受利率波动影响而导致的风险

近年来，人民币贷款基准利率水平变动幅度较大，影响了本公司银行借款的成本。中国人民银行未来有可能根据宏观经济环境调整贷款基准利率，并可能导致本公司利息支出产生一定的波动，从而影响本公司的经营业绩。此外，随着利率市场化的深入推进，公司的融资成本还将受到市场利率波动的影响。2014年度、2015年度、2016年度和2017年一季度，本公司利息支出分别为28.24亿元、18.51亿元、19.15亿元和5.39亿元。货币政策的变化和利率的波动将可能影响到本公司获得资金的成本。

八、依赖少数主要客户的风险

2015年度和2016年度，中车集团前五大客户销售金额合计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约为54.33%和52.08%。客户集中度较高的原因在于中国铁路总公司及各地铁路局是本公司最大的客户。根据轨道交通装备行业的特点，如果整体行业格局不发生重大变化，本公司仍将对主要客户保持一定程度的依赖。因此，如果主要客户减少或取消订单，将可能使得本公司的销售收入大幅下跌，并对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九、海外业务的风险

近年来，公司海外业务发展较快，2014年以来公司持续加强国际化经营，逐步由以产品销售为主，向统筹全球市场拓展、兼顾整合全球优质资源、推进海外产业布局、

提升国际化运营能力的方向转变。但由于各国的政治制度和法制体系、经济发展水平和经济政策、自然环境、宗教信仰和文化习俗、外交政策等方面的差异与变化，或将对公司的海外业务经营和长期发展带来一定风险。

十、控股型公司的风险

本公司为控股型公司，其现金流部分来自于其控股子公司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的分红。根据《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一定连续性和稳定性，2014 年度、2015 年度和 2016 年度，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分红稳定，分别为 327,465.10 万元、409,331.37 万元和 602,676.15 万元，但如果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的经营状况和分红政策发生变化，将对本公司的盈利能力和偿付能力产生一定影响。

十一、本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已披露

本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及监管部门指定的其他媒体上公告，本司经营及财务状况良好，仍然符合本期债券发行上市的相关条件。

目 录

重大事项提示	4
释义	10
一、常用名词释义.....	10
二、专业名词释义.....	13
第一节 发行概况	16
一、本次债券的核准情况.....	16
二、本期债券的基本条款.....	16
三、本期债券发行及上市安排.....	21
四、本期债券发行的有关机构.....	21
五、认购人承诺.....	25
六、发行人与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人员的利害关系.....	26
第二节 发行人及本期债券的资信状况	27
一、信用评级报告的主要事项.....	27
二、发行人资信情况.....	28
第三节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保障措施	32
一、偿债计划.....	32
二、偿债保障措施.....	34
三、违约责任及解决措施.....	35
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36
一、发行人概况.....	36
二、发行人设立及历史沿革.....	36
三、发行人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38
四、发行人的组织结构及权益投资情况.....	39
五、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50
六、发行人主要业务情况.....	50
第五节 财务会计信息	56
一、最近三年及一期的财务会计资料.....	56
二、合并报表范围主要变化.....	66
三、最近三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71
第六节 募集资金运用	74
一、本次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数额.....	74

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管理安排.....	74
三、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74
四、募集资金运用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75
第七节 备查文件.....	76

释义

在本募集说明书摘要中，除非文中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一、常用名词释义

发行人/公司/中车集团/集团公司/集团	指中国中车集团公司
总部	指发行人本部
中国中车	指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债券	指根据发行人 2017 年 5 月 17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的不超过 90 亿元（含 90 亿元）的公司债券
本期债券	指中国中车集团公司 2017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本次发行	指本次债券的发行
本期发行	指本期债券的发行
募集说明书	指发行人为本次发行而根据相关规定制作的《中国中车集团公司公开发行 2017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
募集说明书摘要/本募集说明书摘要	指发行人为本次发行而根据相关规定制作的《中国中车集团公司公开发行 2017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摘要》
发行公告	指发行人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为发行本期债券而制作的《中国中车集团公司 2017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公告》
发改委	指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国资委	指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财政部	指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铁路总公司	指中国铁路总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上海证券交易所
联交所、香港联交所	指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证券登记机构/债券登记机构/ 中证登上海	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中金公司	指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牵头主承销商、债券受托管理人、 簿记管理人	指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瑞银证券	指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中信建投证券	指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	指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主承销商	指中金公司、瑞银证券和中信建投证券的合称
承销团	指主承销商为本次发行组织的、由主承销商和分销商组成的承销机构的总称
南车集团	指原中国南车集团公司
原中国南车、中国南车	指原中国南车股份有限公司
北车集团	指原中国北方机车车辆工业集团公司
原中国北车、中国北车	指原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
时代新材	指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南方汇通	指南方汇通股份有限公司
十二五	指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

	年，即 2011 至 2015 年
十三五	指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即 2016 至 2020 年
簿记建档	指由簿记管理人记录投资者认购数量和债券价格的意愿的程序
发行人律师	指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	指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资信评级机构/中诚信证评	指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指《中国中车集团公司公司章程》
《证券法》	指《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管理办法》	指《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
《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指《中国中车集团公司 2017 年公司债券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指《中国中车集团公司 2017 年公司债券之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承销协议》	指发行人与主承销商为本次债券发行签订的《中国中车集团公司 2017 年公司债券承销协议》
投资者、持有人、受益人	指就本次债券而言，通过认购、受让、接受赠与、继承等合法途径取得并持有本次债券的主体
报告期/最近三年及一期	指 2014 年、2015 年、2016 年和 2017 年一季度
报告期末/最近一期末	指 2017 年 3 月 31 日
工作日	指国内商业银行的对公业务对外营业的日期（不包括中国的法定公休日和节假日）
交易日	指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
元	指除特别说明外，下文中的货币单位“元”均指人民币元

二、专业名词释义

机车	指包括铁路机车、客车、货车、动车及各类自轮运转特种设备的统称
列车	指按照铁路运输类别、性质以及编组计划等要求，由不同动力单元组合的机车车辆的总称，可以是机车牵引车辆（客车或货车），也可以是自带动力的固定编组的动力集中型或动力分散型动车组
铁路机车	指牵引铁路客货车辆的动力车（俗称“火车头”），其本身不载旅客或货物
内燃机车	指以内燃机为动力的机车。中国铁路内燃机车所使用的内燃机，绝大部分为柴油机
电力机车	指从接触网获取电能，用牵引电动机驱动的机车
高速列车	指列车时速大于 200 公里的列车
动车组	指由具有牵引动力装置的动车车辆和不具备牵引动力装置的拖车车辆（有时还有控制车）组成的固定编组使用的列车
客车	指供铁路运送旅客和为其服务的以及原则上编组在旅客列车中使用的车辆
货车	指以运输货物为主要目的的铁道车辆，包括用于铁路线路施工、桥梁架设、轨道检测等特殊用途的车辆
敞车	指不设车顶，供运输各种无需严格防止失损货物的车辆，用来装运散粒货物（如煤、矿石、砂子等）、木材、钢材和集装箱等
平车	指底架承载面为一平面，通常两侧设有柱插，有时还设有可活动向下翻倒的端板和侧板的车辆
棚车	指设有车顶和门窗，可防止雨水进入，供运输各种需防止失损、日晒和散失的货物的车辆
罐车	指设有罐体供装运液体、液化气体和粉状货物等的车辆

漏斗车	指设有一个或数个带盖或不带盖的，具有一定斜坡的装货斗的车辆
地铁车辆	指在地铁线路上可编入列车中运行的单节车，包括有动力的动车和无动力的拖车
城轨车辆	一般指城轨列车中某一单节车辆，也可笼统地同于城轨列车
城轨列车	指用于城市区间和城区内部的从事公共交通的城市轨道交通系统中的轨道交通移动设备，目前多为自带动力的电动或内燃动车组。市郊（通勤）列车、地铁、轻轨、有轨电车等均属于城轨列车范畴
轻轨车辆	一般指城市轨道交通系统中高峰小时单向运量低于30,000-40,000人左右的轨道交通移动设备（城轨列车）。原则上轻轨的涵义是指就车辆相对轨道施加的荷载而言相对地铁和市郊列车较轻，早期的轻轨多由有轨电车发展而来
单轨车	指在单轨铁路上运行的轨道车辆，主要应用在城市人口密集的地方，用于运载乘客
驮背运输车	指承载货运汽车或集装箱的铁路货车
磁浮列车	指通过电磁力实现列车与轨道之间的无接触的悬浮和导向，再利用直线电机产生的电磁力运行的列车
新能源空铁列车	指以锂电池动力包为动力源的空中悬挂式轨道列车系统
电气化	指以电力接触网供电驱动电力机车和动车组的铁路
复线	指上、下行双线铁路
“一带一路”	指“丝绸之路经济带”和“21世纪海上丝绸之路”
“三网融合”	指干线铁路、城际铁路网络、城市轨道交通系统三个层次组成完整的轨道交通网络
“四纵四横”	指根据《中长期铁路网规划（2008年调整）》规划建设的“四纵四横”客运专线；“四纵”为京沪高速铁路、京港客运专线、京哈客运专线、杭福深客运专线（东

	南沿海客运专线),“四横”为徐兰客运专线(含徐连客运专线)、沪昆高速铁路、青太客运专线、沪汉蓉高速铁路
“八纵八横”	指根据《中长期铁路网规划》(2016年调整)规划的“八纵八横”高速铁路网;“八纵”包括沿海通道、京沪通道、京港(台)通道、京哈-京港澳通道、呼南通道、京昆通道、包(银)海通道、兰(西)广通道,“八横”包括绥满通道、京兰通道、青银通道、陆桥通道、沿江通道、沪昆通道、厦渝通道、广昆通道
IGBT	指绝缘栅双极型晶体管,是由双极型三极管和绝缘栅型场效应管组成的复合全控型电压驱动式功率半导体器件

本募集说明书摘要中所引用的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如无特殊说明,指合并报表口径的财务数据和根据该类财务数据计算的财务指标。

本募集说明书摘要中,如部分财务数据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存在差异,则该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

第一节 发行概况

一、本次债券的核准情况

根据公司 2017 年 5 月 17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中国中车集团公司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授权董事长及董事长授权人士在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发行方案框架内全权办理本次发行的全部相关事项。2017 年 7 月 17 日，国务院国资委就本次债券发行出具“国资产权[2017]588 号”文《关于中国中车集团公司发行公司债券有关问题的批复》，国务院国资委批准发行人本次发行方案。董事长授权詹艳景女士就本次债券的具体发行规模、募集资金用途等事项进行决定，同意公司发行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90 亿元（含 90 亿元）公司债券，采用分期发行方式，首期债券的基础发行规模为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含 10 亿元），附超额配售选择权。

2017 年 9 月 15 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7】1696 号”核准，公司将在中国境内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 90 亿元（含 90 亿元）的公司债券。首期发行自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债券发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完成，剩余数量将按照《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根据公司的发展状况和资金需求，自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债券发行之日起二十四个月内完成。

二、本期债券的基本条款

（一）债券名称：中国中车集团公司 2017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二）发行规模：本期债券基础发行规模为 10 亿元，可超额配售不超过 40 亿元。

（三）票面金额：本期债券面值人民币 100 元。

（四）债券品种和期限：本期发行的公司债券有两个品种。品种一为 5 年期，附第 3 年末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基础发行规模为 5 亿元，品种一简称为“17 中车 G1”，债券代码为“143353”；品种二为 10 年期，附第 5 年末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基础发行规模为 5 亿元，品种二简称为“17 中车 G2”，

债券代码为“143354”。上述两个品种共可超额配售不超过 40 亿元。两个品种间可以进行相互回拨，回拨比例不受限制。由发行人与主承销商协商一致，决定是否行使品种间回拨权及超额配售选择权。

（五）债券利率及确定方式：本期债券票面年利率将根据网下询价簿记结果，由公司与主承销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协商一致在利率询价区间内确定。本期债券票面利率采取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

本期债券品种一的票面利率在存续期前 3 年固定不变，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第 3 年末，如公司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未被回售部分债券在债券存续期后 2 年的票面利率为债券存续期前 3 年票面年利率加/减调整基点，在债券存续期后 2 年固定不变；若公司未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则本期债券品种一在债券存续期后 2 年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本期债券品种二的票面利率在存续期前 5 年固定不变，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第 5 年末，如公司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未被回售部分债券在债券存续期后 5 年的票面利率为债券存续期前 5 年票面年利率加/减调整基点，在债券存续期后 5 年固定不变；若公司未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则本期债券品种二在债券存续期后 5 年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

（六）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发行人有权决定在本期债券品种一存续期的第 3 年末调整品种一后 2 年的票面利率，发行人将于本期债券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 20 个工作日刊登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品种一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若发行人未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则本期债券品种一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发行人有权决定在本期债券品种二存续期的第 5 年末调整品种二后 5 年的票面利率，发行人将于本期债券第 5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 20 个工作日刊登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品种二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若发行人未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则本期债券品种二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

（七）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债券持有人有权选择在公告的投资者回售登记期内进行登记，将持有的本期债券按面值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若债券持有人未做登记，则视为继续持有本期债券并接受上述调整。

（八）回售申报：自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

告之日起3个交易日内，债券持有人可通过指定的方式进行回售申报。债券持有人的回售申报经确认后不能撤销，相应的公司债券份额将被冻结交易；回售申报期不进行申报的，则视为放弃回售选择权，继续持有本期债券并接受上述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决定。

（九）品种间回拨选择权：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根据网下簿记建档情况，决定是否行使品种间回拨选择权，即减少其中一个品种的发行规模，同时对另一品种的发行规模增加相应金额，品种间回拨比例不受限制。

（十）还本付息的期限：本期债券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七）起息日：2017年10月24日。

（八）利息登记日：本期债券的利息登记日按登记机构相关规定处理。在利息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期债券持有人，均有权就所持本期债券获得该利息登记日所在计息年度的利息。

（九）付息日：本期债券品种一的付息日为2018年至2022年每年的10月24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的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自2018年至2020年每年的10月24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本期债券品种二的付息日为2018年至2027年每年的10月24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的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自2018年至2022年每年的10月24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息。

（十）到期日：本期债券品种一的到期日为2022年10月24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的本期债券的到期日为2020年10月24日。本期债券品种二的到期日为2027年10月24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的本期债券的到期日为2022年10月24日。

（十一）兑付债权登记日：本期债券品种一的兑付债权登记日为2022年10月24日之前的第3个工作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债权登记日为2020年10月24日之前的第3个工作日。本期债券品种二的兑付债权登记日为2027

年 10 月 24 日之前的第 3 个工作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债权登记日为 2022 年 10 月 24 日之前的第 3 个工作日。

(十二) 本金支付日：本期债券品种一的本金支付日为 2022 年 10 月 24 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本金支付日为 2020 年 10 月 24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本期债券品种二的本金支付日为 2027 年 10 月 24 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本金支付日为 2022 年 10 月 24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十三) 计息期限：本期债券品种一的计息期限为 2017 年 10 月 24 日至 2022 年 10 月 23 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的本期债券的计息期限为 2017 年 10 月 24 日至 2020 年 10 月 23 日。本期债券品种二的计息期限为 2017 年 10 月 24 日至 2027 年 10 月 23 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的本期债券的计息期限为 2017 年 10 月 24 日至 2022 年 10 月 23 日。

(十四) 还本付息的支付方式：本期债券本息支付将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来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的具体事项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

(十五) 支付金额：本期债券于每年的付息日向投资者支付的利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利息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期债券票面总额与对应的票面年利率的乘积；于本金支付日向投资者支付的本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兑付债券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期债券最后一期利息及所持有的债券票面总额的本金。

(十六) 担保情况：本期债券无担保。

(十七)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安排指定账户作为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

账户名称：中国中车集团公司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

银行账户：110919950210602

(十八) 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经中诚信证评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

级为 A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中诚信证评将在本期债券有效存续期间对发行人进行定期跟踪评级以及不定期跟踪评级。

(十九) 牵头主承销商、债券受托管理人、簿记管理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二十) 联席主承销商：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十一) 发行方式：本期债券发行采取网下面向合格投资者询价配售的方式，网下申购由发行人与主承销商根据簿记建档情况进行债券配售。

(二十二) 发行对象：本期债券发行对象为符合《管理办法》规定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开立合格证券账户的合格投资者（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二十三) 网下配售原则：主承销商根据网下询价结果对所有有效申购进行配售，投资者的获配售金额不会超过其有效申购中相应的最大申购金额。公司将按照投资者的申购利率从低到高进行簿记建档，按照申购利率从低到高对申购金额进行累计，当累计金额超过或等于本期债券发行总额时所对应的最高申购利率确认为发行利率。申购利率在最终发行利率以下（含发行利率）的投资者原则上按照价格优先的原则配售；在价格相同的情况下，按照等比例原则进行配售，同时适当考虑长期合作的投资者优先。

(二十四) 承销方式：本期债券由主承销商负责组建承销团，以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

(二十五) 拟上市地：上海证券交易所。

(二十六) 上市安排：本次发行结束后，发行人将尽快向上交所提出关于本期债券上市交易的申请，具体上市时间将另行公告。

(二十七) 发行价格：按面值平价发行。

(二十八) 债券形式：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投资者认购的本期债券在债券登记机构开立的托管账户登记托管。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债券持有人可按照有关主管机构的规定进行债券的转让、质押等操作。

(二十九) 向公司股东配售的安排：本期债券不向公司股东优先配售。

(三十) 募集资金用途：本期债券所募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偿还公司有息负

债和/或补充流动资金。

(三十一)新质押式回购: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债券符合进行新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基本条件,本期债券新质押式回购相关申请尚需有关部门最终批复,具体折算率等事宜按上交所及证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执行。

(三十二)税务提示:根据国家有关税收法律、法规的规定,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所应缴纳的税款由投资者承担。

三、本期债券发行及上市安排

(一) 本期债券发行时间安排

发行公告刊登日期:	2017 年 10 月 19 日
发行首日:	2017 年 10 月 23 日
预计发行/网下认购期限:	2017 年 10 月 23 日至 2017 年 10 月 24 日

(二) 本期债券上市安排

本期发行结束后,发行人将尽快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出关于本期债券上市交易的申请。具体上市时间将另行公告。

四、本期债券发行的有关机构

(一) 发行人: 中国中车集团公司

法定代表人:	刘化龙
住所:	北京市丰台区芳城园一区 15 号楼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5 号
联系人:	朱曙珍
联系电话:	010-5186 2053

传真：010-6398 4720

（二）主承销商及其他承销机构

1、牵头主承销商

名称：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代）：毕明建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1号国贸大厦2座27层及28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1号国贸大厦2座27层及28层

项目负责人：李鑫、王超、朱一琦

项目经办人：赵沛霖、马青海、郭思成、祁秦、吕金玲、俞悦

电话：010-6505 1166

传真：010-6505 1156

2、联席主承销商

名称：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方婷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7号英蓝国际金融中心12层、15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7号英蓝国际金融中心15层

项目负责人：张紫清、许凯

项目经办人：杨艳萍、王欣宇、戴茜、蔡亮、张什、王佳璇

电话：010-5832 8888

传真：010-5832 8954

3、联席主承销商

名称：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常青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 66 号 4 号楼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 2 号凯恒中心 B、E 座二层
项目负责人：耿华
项目经办人：房蓓蓓、黄璜、刘宏宇、白静、刘晨昕、杨冬、张澎
电话：010-6560 8396
传真：010-6560 8445

（三）发行人律师：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郭斌
住所：北京复兴门内大街 158 号远洋大厦 F408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158 号远洋大厦 F408
联系电话：010-6641 3377
传真：010-6641 2855
经办律师：颜羽、李丽

（四）会计师事务所：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梁春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101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2 层
经办会计师：康文军、田国成
电话：010-5835 0068
传真：010-5835 0006

(五) 债券受托管理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代）： 毕明建

住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1 号国贸大厦 2 座 27 层及 28 层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1 号国贸大厦 2 座 27 层及 28 层

联系电话： 010-6505 1166

传真： 010-6505 1156

项目负责人： 李鑫、王超、朱一琦

项目经办人： 赵沛霖、马青海、郭思成、祁秦、吕金玲、俞悦

(六) 资信评级机构：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关敬如

住所： 上海市青浦区新业路 599 号 1 幢 968 室

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西藏南路 760 号安基大厦 21 楼

联系电话： 021-8010 3558

传真： 021-5101 9030

经办人： 徐晓东、孟一波

(七)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户银行

名称：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负责人： 汪建中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156 号 A 座 2 层

联系电话： 010-6642 6560

传真： 010-6642 6458

联系人： 吴超然

（八）簿记管理人收款银行

账户名称：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北京市分行国贸支行
银行帐号： 11001085100056000400
人行支付系统号： 105100010123

（九）申请上市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总经理： 黄红元
住所： 上海市浦东南路 528 号
联系电话： 021-6880 8888
传真： 021-6880 4868

（十）公司债券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总经理： 聂燕
住所： 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东路 166 号中国保险大厦
联系电话： 021-3887 4800
传真： 021-5875 4185

五、认购人承诺

购买本期债券的投资者（包括本期债券的初始购买人、二级市场的购买人和以其他方式合法取得本期债券的人，下同）被视为作出以下承诺：

（一）接受募集说明书对本期债券项下权利义务的所有规定并受其约束；

（二）本期债券持有人认购、购买或以其他合法方式取得本期债券，均视作同意由中金公司担任本期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且均视作同意发行人与债券受托管理人签署的《中国中车集团公司 2017 年公司债券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项下的相关规定；

(三) 本期债券持有人认购、购买或以其他合法方式取得本期债券，均视作同意并接受发行人与债券受托管理人共同制定的《中国中车集团公司 2017 年公司债券之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并受之约束；

(四) 本期债券的发行人依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发生合法变更，在经有关主管部门批准后并依法就该等变更进行信息披露时，投资者同意并接受该等变更；

(五) 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发行人将申请本期债券在上交所上市交易，并由主承销商代为办理相关手续，投资者同意并接受这种安排。

六、发行人与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人员的利害关系

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中金公司自营业务账户持有南方汇通 A 股 2,000 股；中金公司香港子公司 CICC Financial Trading Limited 持有中国中车 A 股 1,213,639 股、持有中国中车 H 股 4,000 股，持有时代新材 A 股 871 股；中金公司子公司中投证券资管业务管理的账户持有中国中车 A 股 46,050 股；中金公司子公司中金基金管理的账户共持有：中国中车 A 股 47,161 股，持有南方汇通 A 股 28,425 股。

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UBS AG（持有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4.99% 股权）持有中国中车 A 股 2,743,870 股，持有中国中车 H 股 60,670,730 股，持有时代新材 A 股 9,500 股，持有中车时代电气 H 股 6,135,093 股。

截至 2017 年 5 月 9 日，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衍生品交易部持有中国中车 A 股 150,301 股；截至 2017 年 5 月 11 日，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衍生品交易部持有时代新材 A 股 39,300 股。

除上述情况外，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及其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

第二节 发行人及本期债券的资信状况

一、信用评级报告的主要事项

（一）信用评级结论及标识所代表的涵义

中诚信证评评定“中国中车集团公司公开发行 2017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的信用等级为 AAA。该级别反映了本期债券信用质量极高，信用风险极低。

中诚信证评评定公司主体信用级别为 AAA，评级展望稳定。该级别反映了中车集团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强，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很小，违约风险极低。

（二）信用评级报告的主要内容

1、正面

（1）良好的行业前景。当前国内铁路网、城轨网等项目建设持续推进，轨道交通装备市场需求水平维持高位，同时随着“一带一路”等国家层面战略的推动以及维修保养市场的增长，未来行业发展前景良好，为公司业务发展创造较好的外部条件。

（2）行业地位显著。公司为全球轨道交通装备制造行业龙头企业，在轨道交通装备市场具有显著的市场地位，综合竞争实力和抗风险能力极强。

（3）主业经营稳定，充足的订单量保障未来发展。尽管受外部宏观环境影响，2016 年公司轨道交通装备板块业务有所下滑，但延伸产业板块发展迅速，整体营收规模保持相对稳定。同时，公司轨道交通装备在手订单量充足，将有效保障未来业务发展。

（4）极强的财务实力。公司资产质量良好，财务结构较稳健，盈利能力很强，同时经营性净现金流、现金资产等对债务利息的保障程度高，备用流动性充足，整体财务实力极强。

2、关注

（1）对单一客户依赖度较大。轨道交通装备行业客户集中度高，公司来自中国铁路总公司订单占比较大，其订单规模、收入规模和利润水平受中国铁路总公司的规划安

排及国家政策影响较大，需关注单一客户需求波动对公司盈利及偿债能力产生的影响。

(2) 经营管理压力增大。公司旗下子公司众多，业务全国覆盖面积广，且近年海外市场逐步拓展，在日常经营及汇率波动风险等方面的管理压力将增大。

(三) 跟踪评级的有关安排

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评级行业惯例以及中诚信证评评级制度相关规定，自首次评级报告出具之日（以评级报告上注明日期为准）起，中诚信证评将在本期债券信用等级有效期内或者本期债券存续期内，持续关注本期债券发行人外部经营环境变化、经营或财务状况变化以及本期债券偿债保障情况等因素，以对本期债券的信用风险进行持续跟踪。跟踪评级包括定期和不定期跟踪评级。

在跟踪评级期限内，中诚信证评将于本期债券发行主体及担保主体（如有）年度报告公布后两个月内完成该年度的定期跟踪评级。此外，自本次评级报告出具之日起，中诚信证评将密切关注与发行主体、担保主体（如有）以及本期债券有关的信息，如发生可能影响本期债券信用级别的重大事件，发行主体应及时通知中诚信证评并提供相关资料，中诚信证评将在认为必要时及时启动不定期跟踪评级，就该事项进行调研、分析并发布不定期跟踪评级结果。

中诚信证评的定期和不定期跟踪评级结果等相关信息将根据监管要求或约定在中诚信证评网站（www.ccxr.com.cn）和交易所网站予以公告，且交易所网站公告披露时间不得晚于在其他交易场所、媒体或者其他场合公开披露的时间。

如发行主体、担保主体（如有）未能及时或拒绝提供相关信息，中诚信证评将根据有关情况进行分析，据此确认或调整主体、债券信用等级或公告信用等级暂时失效。

二、发行人资信情况

(一) 发行人获得主要贷款银行的授信及使用情况

发行人财务状况和资信情况良好，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保持长期合作关系，授信额度充足，间接债务融资能力较强。

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公司在各家银行授信总额度为人民币 2,581.00 亿元，美元

1 亿元，其中已使用授信额度人民币 255.57 亿元，尚余授信额度人民币 2,325.43 亿元，美元 1 亿元。

（二）最近三年及一期与主要客户发生业务往来时，是否有严重违约现象

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与主要客户发生重要业务往来时，未曾发生严重违约行为。

（三）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的债券、其他债务融资工具以及偿还情况

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的债券、其他债务融资工具以及偿还情况如下。

1、境内发行：

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期限	发行规模 (亿元)	发行利率	证券类别	付息兑付情况
14 北车 SCP001	2014-01-24	90 天	20.00	5.83	短期融资券	已兑付
14 北车 SCP002	2014-01-27	180 天	20.00	5.70	短期融资券	已兑付
14 北车 SCP003	2014-02-19	180 天	20.00	5.50	短期融资券	已兑付
14 北车 CP001	2014-02-21	365 天	30.00	5.50	短期融资券	已兑付
14 北车 MTN001	2014-02-24	3 年	20.00	5.50	中期票据	已兑付
14 南车 SCP002	2014-02-26	180 天	20.00	5.00	短期融资券	已兑付
14 南车 SCP001	2014-02-26	270 天	20.00	5.00	短期融资券	已兑付
14 北车 MTN002	2014-03-17	5 年	20.00	5.75	中期票据	按时付息
14 北车 CP002	2014-03-26	365 天	30.00	5.30	短期融资券	已兑付
14 株 洲 新 科 MTN001	2014-04-23	3 年	7.00	6.20	中期票据	已兑付
14 北车 SCP004	2014-04-24	270 天	20.00	4.80	短期融资券	已兑付
14 北车 SCP005	2014-05-16	270 天	20.00	4.70	短期融资券	已兑付
14 北车 SCP006	2014-07-28	270 天	20.00	4.75	短期融资券	已兑付
14 北车 SCP007	2014-08-06	270 天	20.00	4.60	短期融资券	已兑付
14 北车 SCP008	2014-08-15	270 天	20.00	4.65	短期融资券	已兑付
14 北车 SCP009	2014-08-22	270 天	10.00	4.70	短期融资券	已兑付
14 南车 SCP003	2014-09-16	90 天	30.00	4.75	短期融资券	已兑付
15 北车 SCP001	2015-05-06	180 天	30.00	3.70	短期融资券	已兑付
15 北车 SCP002	2015-05-12	210 天	20.00	3.35	短期融资券	已兑付
15 北车 SCP003	2015-05-18	180 天	20.00	3.00	短期融资券	已兑付
15 中车 SCP001	2015-07-16	180 天	20.00	3.15	短期融资券	已兑付

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期限	发行规模 (亿元)	发行利率	证券类别	付息兑付情况
15 中车 SCP002	2015-07-23	270 天	20.00	3.03	短期融资券	已兑付
15 中车 SCP003	2015-08-19	270 天	20.00	3.34	短期融资券	已兑付
15 南 车 集 MTN001	2015-09-17	5 年	30.00	4.10	中期票据	按时付息
15 中车 SCP005	2015-11-02	30 天	20.00	2.50	短期融资券	已兑付
15 中车 SCP004	2015-11-02	30 天	10.00	2.50	短期融资券	已兑付
15 中车 SCP006	2015-11-17	30 天	20.00	2.50	短期融资券	已兑付
16 中车 G1	2016-03-02	3+2 年	10.00	2.94	公司债	按时付息
16 中车 G2	2016-03-02	5+5 年	15.00	3.23	公司债	按时付息
16 中车 SCP001	2016-06-22	180 天	30.00	2.80	短期融资券	已兑付
16 中车 SCP002	2016-06-23	168 天	30.00	2.78	短期融资券	已兑付
16 中车 G3	2016-07-06	3+2 年	15.00	2.95	公司债	尚未至付息期
16 中车 SCP003	2016-07-11	139 天	30.00	2.55	短期融资券	已兑付
16 中车 SCP004	2016-07-22	60 天	30.00	2.58	短期融资券	已兑付
16 中车 01	2016-08-26	3+2 年	20.00	2.95	公司债	尚未至付息期
16 中车 SCP005	2016-10-24	50 天	30.00	2.54	短期融资券	已兑付
16 中车 ABN001 优先	2016-12-26	365 天	22.91	3.54	资产支持证券	尚未至付息期
16 中车 ABN001 次	2016-12-26	365 天	1.21	0.00	资产支持证券	尚未至付息期
合计			791.12			

2、境外发行：

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期限	发行金额 (亿美元)	发行利率 (%)	证券类别	付息兑付情况
CRRC CORP B2102	2016-02-05	5 年	6.00	0.00	可转债	尚未发生付息 兑付

(四) 本次发行后的累计公司债券余额及其占发行人最近一期净资产的比例

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日，集团合并报表范围内累计公司债券余额为 90 亿元，本次公司债券全部发行完毕后，集团合并报表范围内累计发行的公司债券累计余额不超过 180 亿元，占集团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合并财务报表口径净资产（含少数股东权益）的比例为 13.24%，未超过集团最近一期末合并净资产的 40%。

(五) 近三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财务指标	2017年 3月31日	2016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重述)
流动比率(倍)	1.31	1.25	1.24	1.18
速动比率(倍)	0.91	0.91	0.87	0.81
资产负债率	63.01%	64.28%	64.41%	66.39%
财务指标	2017年1-3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重述)
总资产收益率	0.41%	3.88%	4.13%	4.10%
存货周转率(次)	0.39	2.87	2.97	3.30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0.44	3.16	3.71	3.60
EBIT利息保障倍数(倍)	4.40	9.32	9.56	5.75

注：2017年1-3月数据未经年化；除特别注明外，上述财务指标以发行人合并财务报表的数据为基础计算，计算公式如下：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资产负债率=负债合计/资产合计

总资产收益率=净利润/[(期初资产总额+期末资产总额) /2]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期初存货账面价值+期末存货账面价值) /2]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期初应收账款账面价值+期末应收账款账面价值) /2]

EBIT利息保障倍数=(利润总额+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已资本化的利息费用)

如无特别说明，本募集说明书摘要中出现的指标均依据上述口径计算。

第三节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保障措施

本期债券为无担保债券。本期债券发行后，公司将根据债务结构情况进一步加强公司的资产负债管理、流动性管理和募集资金使用管理，按计划及时、足额地准备资金用于每年的利息支付及到期本金的兑付，以充分保障投资者的利益。

一、偿债计划

（一）偿债资金来源

1、良好的盈利能力是偿还本期债券本息的保障

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度及 2017 年一季度，中车集团实现营业收入分别为 2,250.27 亿元、2,437.33 亿元、2,330.93 亿元和 342.61 亿元；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度和 2017 年一季度，中车集团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 53.00 亿元、57.54 亿元、57.15 亿元和 6.02 亿元。良好的盈利能力是公司偿还本期债券本金和利息的有力保障。

2、经营活动现金流量较好

公司偿债资金将主要来源于日常经营所产生的现金流。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度及 2017 年一季度，中车集团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247.67 亿元、127.12 亿元和 215.51 亿元和-154.26 亿元。受业务模式影响所致，公司销售款项多在第四季度收回，故 2017 年一季度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负。整体而言，公司近年来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良好，能够为本期债券还本付息提供较为充分的保障。

3、银行授信额度充足

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公司在各家银行授信总额度为人民币 2,581.00 亿元，美元 1 亿元，其中已使用授信额度人民币 255.57 亿元，尚余授信额度人民币 2,325.43 亿元，美元 1 亿元。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授信银行	综合授信额度	已使用额度	未使用额度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60.00	66.69	393.31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30.00	3.89	326.11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5.00	0.00	45.00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5.00	0.00	105.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55.00	25.89	129.1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5.00	0.00	65.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15.00	20.00	95.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53.00	36.67	116.33
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95.00	40.00	155.00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5.00	0.00	85.00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00	0.00	2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0.00	7.00	73.00
昆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3.00	20.00	3.00
中国进出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40.00	5.35	234.65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15.00	85.0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0.00	0.00	3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00	15.08	184.92
总计	2,581.00	255.57	2,325.43

单位：万元 币种：美元

授信银行	综合授信额度	已使用额度	未使用额度
星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	10,000.00
合计	10,000.00	-	10,000.00

（二）偿债应急保障方案

公司长期以来保持稳健的财务政策，注重对流动性的管理，资产流动性良好。截至2016年12月31日，除所有权和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外，公司合并财务报表口径下流动资产余额为2,251.81亿元，其中包括货币资金420.00亿元，存货630.82亿元，应收账款743.23亿元，其他应收款54.33亿元等。若出现公司现金不能按期足额偿付本期债券本息时，可以通过加强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回收、变现存货等方法来获得必要的偿债支持。

二、偿债保障措施

为维护本期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发行人为本期债券采取了如下的偿债保障措施。

（一）公司安排专人负责偿付工作

发行人将在每年的财务预算中落实安排本期债券本息的兑付资金，保证本息的如期偿付，保障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在利息和到期本金偿付日之前的十五个工作日内，公司安排专人负责利息和本金的偿付及与之相关的工作。

（二）切实做到专款专用

发行人将制定专门的债券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相关业务部门对资金使用情况将进行严格检查，切实做到专款专用，保证募集资金的投入、运用、稽核等方面的顺畅运作，并确保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按照募集说明书披露的用途使用。

（三）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

发行人已按照《管理办法》的规定，聘请中金公司担任本期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并与中金公司订立了《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从制度上保障本期债券本金和利息的按时、足额偿付。

发行人将严格按照《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规定，配合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定期向债券受托管理人报送发行人承诺履行情况，并在可能出现债券违约时及时通知债券受托管理人，便于债券受托管理人根据《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采取其他必要的措施。

有关债券受托管理人的权利和义务，详见募集说明书“第九节 债券受托管理人”。

（四）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发行人已按照《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为本期债券制定了《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约定了本期债券持有人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行使权利的范围、程序和其他重要事项，为保障本期债券本息及时足额偿付做出了合理的制度安排。

有关《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具体内容，详见募集说明书“第八节 债券持有人会议”。

（五）严格的信息披露

公司将遵循真实、准确、完整的信息披露原则，使公司偿债能力、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受到债券持有人、债券受托管理人和股东的监督，防范偿债风险。公司将按《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相关主管部门的有关规定进行重大事项信息披露。

三、违约责任及解决措施

（一）本期债券违约的情形

本期债券的违约情形详见募集说明书“第九节、二、（九）违约责任”。

（二）针对发行人违约的违约责任及其承担方式

1、发行人保证按照本期债券发行条款约定的还本付息安排向债券持有人支付本期债券利息及兑付本期债券本金，若不能按时支付本期债券利息或本期债券到期不能兑付本金，对于延迟支付的本金或利息，发行人将根据逾期天数按逾期利率向债券持有人支付逾期利息，逾期利率为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上浮 30%。

2、在发行人发生不能按期、足额偿还本期债券本息时，或不能履行《募集说明书》关于回售等约定时，决定通过诉讼等程序强制发行人和保证人偿还债券本息，参与发行人的整顿、和解、重组或者破产的法律程序。

3、如果《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项下的发行人违约事件发生，单独和/或合计代表 50% 以上有表决权的未偿还的本期债券张数的债券持有人可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形成决议，并以书面方式通知债券受托管理人，宣布本期债券本金和相应利息，立即到期应付。

（三）争议解决方式

发行人和投资者双方对因上述情况引起的任何争议，首先应在争议各方之间或经由债券受托管理人协调进行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的，任一方有权向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提请仲裁，适用申请仲裁时该会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仲裁地点在北京，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发行人及投资者均具有法律约束力。

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概况

中文名称	中国中车集团公司
法定代表人	刘化龙
注册资本	2,300,000 万元整
实缴资本	2,300,000 万元整
公司类型	全民所有制
成立日期	2002 年 7 月 1 日
注册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芳城园一区 15 号楼
信息披露事项负责人	朱曙珍
邮政编码	100036
电话	010-5186 2053
传真	010-6398 4720
经营范围	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和国有股权经营管理、资本运营、投资及投资管理、资产管理及资产受托管理；交通和城市基础设施、新能源、节能环保装备的研发、销售、租赁、技术服务；铁路机车车辆、城市轨道交通车辆、铁路起重机械、各类机电设备及部件、电子设备、环保设备及产品的设计、制造、修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710929930X

二、发行人设立及历史沿革

（一）发行人设立情况

中车集团是经国务院同意，国资委批准，在北车集团吸收合并南车集团的基础上组建的国有独资企业。北车集团系经国务院以《国务院关于组建中国北方机车车辆工业集

团公司有关问题的批复》（国函〔2002〕18号）批准，从原中国铁路机车车辆工业总公司分立重组的国有独资大型集团公司，是经国务院批准的国家授权投资的机构，由国资委直接管理，设立时注册资本为816,472.7万元。

（二）发行人主要股本变动情况

自北车集团设立后至北车集团与南车集团合并完成前，根据财政部财建[2001]260号文件《财政部关于下达2001年国债专项资金基建支出预算（拨款）的通知》，中华人民共和国铁道部财务司财基[2002]82号文件《关于有偿使用资金转为国家资本金的通知》，《财政部关于下达2004年国债专项资金基建支出预算（拨款）的通知》，《财政部关于下达2005年国债专项资金基建支出预算（拨款）的通知》财建[2005]989号、财建[2005]966号，国资产权[2007]1249号文件《关于中国北车集团大连机车研究所等八家企业国有股权无偿转划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委（国资产权[2008]132号）《关于中国北方机车车辆工业集团授权经营土地转增国家资金有关问题》的批复，国土资源部（国土资函[2008]331号）《关于中国北方机车车辆工业集团公司重组改制土地资产处置》的复函，《财政部关于下达中国北方机车车辆工业集团公司2009年度中央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专项（拨款）》的通知（财企[2009]335号），《财政部关于下达2010年中央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重大技术创新及产业化资金预算（拨款）的通知》（财企[2010]209号），《财政部关于下达2010年中央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节能减排资金（第二批）预算（拨款）的通知》（财企[2010]258号），《财政部关于下达2011年中央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重大技术创新及产业化资金预算（拨款）的通知》，《财政部关于下达2011年中央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节能减排资金预算（拨款）的通知》，《财政部关于下达北方机车车辆工业集团公司2011年中央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的通知》（财企[2011]442号），财企[2013]411号《财政部国资委关于下达中国北方机车车辆工业集团公司2013年中央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的通知》，财企[2012]390号《财政部关于下达2012年中央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节能减排资本预算（拨款）的通知》和财资[2014]86号《财政部国资委关于下达2014年中央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改革脱困资金预算（拨款）的通知》等文件，截至北车集团与南车集团合并完成前，北车集团注册资本增至1,199,314.3万元。

2015年8月，根据国资发改革[2015]102号《关于北方机车车辆工业集团公司与南车集团公司重组的通知》，北车集团与南车集团按照平等原则实施联合重组。重组方式

为北车集团吸收合并南车集团，南车集团注销。2015年9月24日，北车集团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更名为“中国中车集团公司”，注册资本为2,300,000万元人民币。

（三）发行人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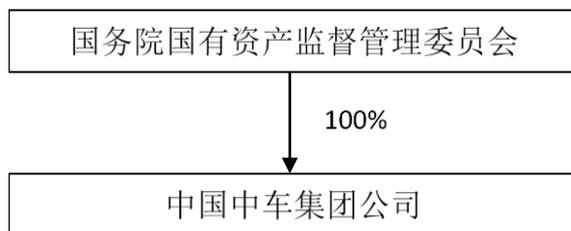
2015年8月5日，中国中车集团公司前身北车集团与南车集团签署《中国北方机车车辆工业集团公司与中国南车集团公司之合并协议》（以下简称“《合并协议》”），《合并协议》约定北车集团吸收合并南车集团，南车集团注销，北车集团更名为“中国中车集团公司”，该合并事项实施后，南车集团的全部资产、负债、业务、人员、合同、资质及其他一切权利与义务均由合并后企业中车集团承继，公司的资产及业务等方面将面临重新整合。合并完成后，中车集团直接及间接持有中国中车共计55.92%股份，中国中车纳入中车集团合并范围。本次集团合并已经国资委以《关于北方机车车辆工业集团公司与南车集团公司重组的通知》（国资发改革[2015]102号）批准，已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并已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反垄断审查。

2015年9月24日，北车集团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更名为“中国中车集团公司”，注册资本为2,300,000万元人民币。

三、发行人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一）发行人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介绍

公司系国资委监管的企业，国资委为公司出资人和实际控制人，出资比例占公司实收资本的100.00%。公司自成立以来股东均为国资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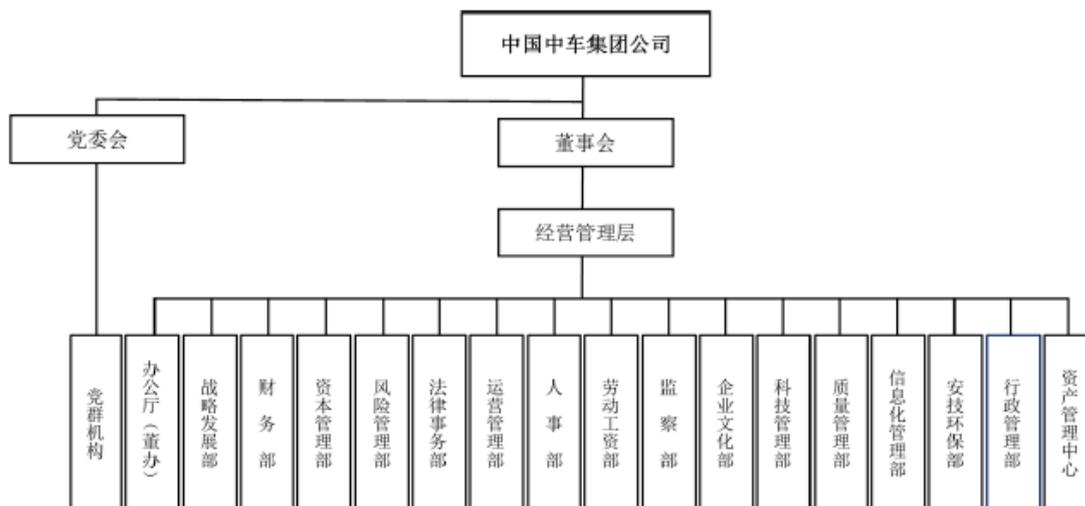
（二）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四、发行人的组织结构及权益投资情况

（一）发行人的组织结构

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公司的组织结构图如下：



公司行政职能部门的主要职能如下：

序号	部门	主要职能
1	办公厅 (董事会办公室)	负责组织协调重大活动、重要会议和外事接待；负责重要材料和文件调研起草、重点工作督办；负责政府、重要客户公共关系管理；负责政务信息收集、上报和文书、机要等管理；负责组织处理来信来访工处理等工作。
2	战略发展部	负责经济政策及产业发展研究；负责发展战略编制和产业结构调整、重组整合、改革改组；负责投资管理和投资预算编制；负责国家资金支持投资及免税项目的申报及管理等工作。
3	财务部	负责制订财务发展规划和整体财务政策；负责财务预算、决算和资金、财税、产权等管理；负责资产经营财务类考核指标测算；负责国有资本金收益上缴和财政资金筹划管理；负责总部财务核算等工作。
4	资本管理部	负责编制和组织实施经营性股权投资与并购业务规划及计划；负责经营性股权投资项目的审核、管理；负责参股股权归口管理；负责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管理；负责资本市场融资方案的审核、报批等工作。

序号	部门	主要职能
5	风险管理部	负责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体系建设、评价及管理；负责组织重大事项风险调研，制订风险管理策略和应对措施；负责组织重大经济活动与项目的审计等工作。
6	法律事务部	负责制订法制工作规划、体系，组织开展法制宣传；负责法律环境研究分析、法律咨询、法律风险防范、法律诉讼和重大决策、管理制度的法律审查；负责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建设；负责工商登记等工作。
7	人事部	负责制订人力资源战略和人才发展规划及体系,组织实施人力资源信息化管理；负责领导干部管理、领导班子建设、后备人才培养；负责专业人才队伍建设、专业职务评审、培训管理及实施；负责外事管理；负责总部职能和人事管理等工作。
8	劳动工资部	负责薪酬福利分配制度体系建设和预算编制；负责企业领导人员薪酬和履职待遇管理；负责劳动用工总量调控；负责技能人才队伍建设；负责员工关系管理和劳动组织、班组建设等工作。
9	运营管理部	负责编制年度经营计划；负责制订和组织实施资产经营业绩考核制度；负责运营活动分析、综合统计；负责组织企业管理提升与创新和企业管理基础材料编制及效绩评价；负责土地、设备资产管理等工作。
10	科技管理部	负责制订科技发展规划和年度科技预算编制；负责科技创新体系与制度建设；负责科技项目管理、成果评审；负责通用技术标准制订、通用技术推广和技术资源整合等工作；负责标准化工作规划及体系建设；负责知识产权及专利技术管理等工作。
11	质量管理部	负责制订质量发展规划和质量管理体系建设；负责组织重大质量管理活动、重大质量问题攻关及整改计划制订与实施；负责供应商管理、售后服务标准体系建设等工作。
12	信息化管理部	负责制订信息化发展规划和信息化预算编制；负责信息化项目建设与管理；负责信息化系统应用和公司网站平台建设；负责总部计算机软硬件管理、维护和信息安全防控体系建设；负责组织智能制造技术的研究、规划和应用推广等工作。

序号	部门	主要职能
13	安技环保部	负责生产安全、职业卫生等管理和相关应用技术推广；负责节能减排和环保节能技术的推广应用；负责组织安全生产、环保节能检查和考核；负责应急管理体系建设，协调相关重大突发事件的处置。
14	企业文化部	负责制订与实施企业文化发展规划；负责新闻宣传及管理；负责实施新媒体及网站建设和内部报刊管理；负责制订品牌发展规划，组织实施品牌宣传和推广；负责产品展览展示会等工作。
15	监察部	负责开展行政、效能监察；负责组织“三重一大”制度执行情况监督与检查等工作。
16	行政管理部	负责总部办公后勤支持和员工后勤保障等管理工作；负责总部离退休人员管理；负责公司定点扶贫开发等日常管理工作。
17	资产管理中心	负责集团存续企业归口管理，主要承担对存续企业运营管控、企业社会职能移交和存续优良资产培育、低效资产处理、非经营资产转化及经营管理等工作。

（二）发行人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1、发行人的子公司

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发行人共拥有 34 家一级子公司（其中境内子公司 33 家，境外子公司 1 家），基本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2016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	2016年12月31日所有者权益总额	2016年度营业总收入	2016年度净利润	主营业务
1	中国北车集团齐齐哈尔铁路车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5,489.79	100	64,542.09	40,148.31	206.75	-559.57	铁路运输、起重设备及配件制造、修理。
2	中车集团武汉江岸车辆厂	1,914.70	100	10,446.70	2,834.50	99.70	13.68	车辆配件销售；物业管理。
3	中国北车集团天津机车车辆机械厂	17,099.7	100	1,675.59	-4,355.33	0.00	-1,055.18	铁路机车运输配件；机械电器设备。
4	中车集团铜陵车辆厂	4,194.70	100	3,409.77	2,631.96	199.51	0.65	车辆及配件、锻铸件、通用零部件等。
5	中车集团哈尔滨车辆有限公司	5,733.60	100	4,243.98	2,998.62	70.00	133.77	制造检修铁路货车、特种车辆、工矿车辆、检修客车。
6	中车集团洛阳机车厂	12,399.70	100	29,422.02	17,422.69	96.06	4.76	机车及零部件、铆焊件、钢锭、机床、五金工具、机械设备、仪器仪表的制造及销售。
7	中车集团眉山车辆厂	15,435.73	100	21,563.58	18,759.53	298.00	0.42	铁路货车、制动配件的制造、销售和进出口，开展本企业“三来一补”业务；承包境外铁路车辆行业工程及境内国际招标工程。

序号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2016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	2016年12月31日所有者权益总额	2016年度营业总收入	2016年度净利润	主营业务
8	中国北车集团济南机车车辆厂	10,551.10	100	10,816.29	-42.21	147.86	633.40	机车、货车及配件制造，铆焊，机械加工。
9	中车集团襄阳机车厂	3,204.00	100	7,675.80	2,410.41	10.34	442.08	机车、车辆修理；铁路工程专用车辆、成套设备设计、制造及修理；机械修理、配套加工、自产（机电）产品、成套设备及相关技术的出口业务。
10	中车集团资阳机车厂	18,106.09	100	40,198.97	9,151.14	556.65	5.69	机车及配件制造。
11	中车集团武汉武昌车辆厂	2,894.20	100	33,264.57	1,486.75	247.19	61.90	铁道机车车辆制造及修理；经营本企业自产机电产品、成套设备及相关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备品备件、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12	北车船舶与海洋工程发展有限公司	30,000.00	94	28,567.50	8,615.11	2,277.03	-17,576.90	船务工程、船舶管理、船舶与海洋工程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船舶及船用设备、海洋工程设备、海洋渔业装备的设计、研制、修理、改装、销售，自有设备的租赁（除金融租赁）。
13	中国中车集团大连大力轨道交通装备有限公司	30,910.59	100	54,414.59	32,691.89	9,293.98	117.07	机车车辆及配件制造、修理、技术咨询服务；起重机械设备安装、维修、铸造、热处理。
14	中国南车集	7,598.20	100	21,374.93	7,534.15	213.33	-130.11	制造铁路货车；资产管理；投资管理；

序号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2016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	2016年12月31日所有者权益总额	2016年度营业总收入	2016年度净利润	主营业务
	团北京二七车辆厂							餐饮（限分支机构经营）；制造应急缓降设备；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服务；销售应急缓降设备、机械设备、电子产品。
15	中车集团南京浦镇车辆厂	7,134.00	100	21,642.62	18,098.37	692.31	3,531.44	铁路运输设备制造、维修；投资管理；厂房及资产租赁管理。
16	中车集团（青岛）四方车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4,491.51	100	39,059.49	7,059.92	293.07	11.69	房屋、构筑物及机械设备的租赁；投资和改制咨询。以下范围限分支机构经营：电影放映、公共停车场服务。
17	中车集团太原机车车辆厂	23,053.60	100	67,953.05	6,560.09	13,446.30	4,561.63	铁路机车车辆制造、修理，工程机械及配件制造检修。
18	中车集团沈阳机车车辆工贸总公司	2,717.55	100	6,957.72	5,740.85	0.00	-837.97	机械加工、修理，机车车辆配件制造、修理、建筑材料、五金交电。
19	中车集团西安车辆厂	20,707.09	100	9,346.15	8,130.16	20.68	81.81	铁路客货车辆、集装箱、压力容器产品及配件制造和维修。
20	中车集团株洲电力机车厂	31,060.00	100	55,908.44	24,860.68	2,719.09	603.49	电力机车及其它轨道交通设备、配件制造、维修；金属切削加工；金属镀层及热处理；金属锻铸件加工；汽车货运；电力机车修理；本企业资产机电产品，成套设备及相关技术的出口；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

序号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2016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	2016年12月31日所有者权益总额	2016年度营业总收入	2016年度净利润	主营业务
								仪器仪表、备件备品、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
21	中车集团株洲车辆厂	11,791.00	100	32,572.61	20,444.93	396.04	2.69	铁路专用线运输,房屋、设备租赁服务,招投标代理服务,技术转让,铁路运输设备修理,汽车货运。
22	中车集团北京南口机车车辆机械厂	19,351.81	100	36,777.79	-21,365.31	8,225.65	551.37	制造机车车辆配件、轴承、橡胶密封圈,加工、修理机械零件、修理轴承。
23	常州铁道高等职业技术学校	3,528	100	16,326.25	10,957.04	4,389.22	58.19	技工职业技术教育;中级技术人才的培训;五年制高职和普通中专教育。
24	中车集团成都机车车辆厂	4,880.00	100	5,630.83	4,541.76	267.85	7.95	铁路运输,内燃机车配件,非标设备、锻、铸件,自有房屋出租。
25	中车集团石家庄车辆厂	5,516.60	100	18,908.81	8,859.19	1,329.43	0.55	铁路货车设计、制造、修理;低温设备、电子计量、机械制造、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和技术的出口业务、本企业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普通货运、在用货车加装开启式顶盖密封装置、房屋租赁。兼营非车辆用木材及废旧物资销售;钢材、机电产品。
26	中车集团常州戚墅堰机	5,606.20	100	39,740.38	31,332.67	356.04	23,836.18	机车、货车、机车车辆配件制造、修理;交通运输设备维修,出口机车、货车及

序号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2016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	2016年12月31日所有者权益总额	2016年度营业总收入	2016年度净利润	主营业务
	车车辆厂							其零配件、铸铸件、交通运输装备、机械零件，器具、机车车辆及配件的试验检测服务；进口本厂生产、科研所需的原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自有房屋、自有设备租赁；技术服务。
27	中国南车集团投资管理公司 ¹	66,394.99	100	237,679.56	189,132.40	6,198.85	2,057.67	投资管理；物业管理；经济信息咨询（不含中介）；销售铁路机车车辆及配件、铁路机车车辆租赁、金属材料、建筑材料、木材、橡胶制品、五金交电、日杂用品、家具、针纺织品、计算机辅助器材；仓储服务。
28	中车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40,000.00	100	857,548.92	512,151.59	3,092.63	3,566.67	项目投资、投资管理、股权投资、资产管理；投资咨询
29	中车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230,975.86	100	448,060.26	291,470.00	243,129.82	18,763.51	机电、能源、交通、节能、环保、新材料、物联网等 项目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投资咨询；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
30	中车置业有限公司	235,000.00	100	905,067.96	66,699.77	141,157.99	29,590.69	经营房地产开发；销售商品房；房地产经纪；物业管理；工程勘察设计；销售建筑材料、建筑设备；工程管理服务
31	北车澳大利亚公司	30 万澳元	100	2,011.95	855.01	4,587.00	75.90	机车车辆产品的销售和相关工程承包业务。

序号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2016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	2016年12月31日所有者权益总额	2016年度营业总收入	2016年度净利润	主营业务
32	北京时代志业机车车辆有限公司	10.00	100	4,355.63	9.88	0.00	0.36	销售铁路机车车辆配件。
33	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 ²	2,728,875.83	53.98	33,831,061.34	12,380,461.47	22,972,215.42	1,390,990.77	铁路机车车辆（含动车组）、城市轨道交通车辆、工程机械、机电设备、电子设备、环保设备及相关部件产品的研发、设计、制造、维修及服务和相关产品销售、技术服务、及设备租赁业务；进出口业务；与以上业务相关的实业投资；资产管理；信息咨询业务等。
34	中车金证投资有限公司	70,507.37	100	665,096.03	361,947.87	620.37	2.5	项目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管理咨询。

注 1：中国南车集团投资管理公司已于 2017 年 4 月 7 日办理完成更名为“南车投资管理公司”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注 2：经中国中车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批准，2017 年 1 月，中国中车非公开发行 1,410,105,755 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中车集团认购 705,052,878 股 A 股。前述新增发行股份已于 2017 年 1 月 17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登记托管相关事宜。2017 年 7 月 21 日，中国中车办理完成注册资本由 27,288,758,333 元变更为 28,698,864,088 元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发行人直接持股的上市子公司情况

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7 年 12 月 28 日，现注册资本为 2,869,886.41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刘化龙。

该公司主营业务为铁路机车、客车、货车、动车组、城轨地铁车辆及重要零部件的研发、制造、修理、销售和租赁，以及轨道交通装备专有技术延伸产业等。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中国中车资产合计 3,383.11 亿元，负债合计 2,145.06 亿元，所有者权益合计 1,238.05 亿元。2016 年度，中国中车实现营业收入 2,297.22 亿元，净利润 139.10 亿元。

3、发行人重要的合营、联营企业

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发行人重要的合营、联营企业的基本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全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2016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	2016年12月31日所有者权益总额	2016年度营业总收入	2016年度净利润	主营业务
合营：									
大连东芝机车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大连	6,059.17 万人民币	50	50	153,229.56	62,007.95	91,768.74	5,899.26	铁路机车、城市集成及交通车辆的牵引用主变流器等。
联营：									
中华联合保险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	1,531,000 万人民币	13.0633	13.0633	6,430,712.27	1,554,267.20	3,314,841.70	125,609.24	保险业务
天津电力机车有限公司	天津	100,000 万 人民币	43.75	43.75	258,537.33	83,007.98	103,554.43	1,503.10	干线铁路电力机车、电动车组和城市轨道交通装备及其零部件的研发、制造、检修、销售及售后服务。国家有专营专项规定的按专营专项规定办理；涉及行业审批的，凭许可证或批准文件经营。
广州电力机车有限公司	广州	42,000 万 元人民币	40	40	217,172.64	101,915.21	126,206.50	1,576.25	铁路机车车辆及动车组制造；矿山机械制造；通用机械设备销售；通用设备修理；工矿工程机械修理；矿山机械销售；矿山机械设备技术服务；铁路运输设备技术服务。
信阳同合车轮有限公司	信阳	96,000 万 美元	25.00	25.0025	83,234.38	51,349.58	41,016.42	2,258.69	铁路货车车辆铸钢车轮的生产和销售。

五、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基本情况

截至 2017 年 7 月 31 日，公司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性别	职位	任期	是否在下属单位领取报酬、津贴	持有发行人股份 / 权和债券的情况
刘化龙	男	董事长、党委书记	2016 年 11 月起	否	无
		董事	2015 年 9 月起		
万军	男	党委副书记	2015 年 9 月起	是	无
詹艳景	女	党委常委	2015 年 9 月起	是	无
陈大洋	男	纪委书记、党委常委	2015 年 9 月起	是	无
贾世瑞	男	副总经理、党委常委	2015 年 9 月起	否	无
徐宗祥	男	党委常委	2015 年 9 月起	否	无
魏岩	男	副总经理、党委常委	2015 年 9 月起	否	无

注：上表中任期为国资委任命文件中的任命日期。

（二）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的合规性说明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六、发行人主要业务情况

中车集团立足轨道交通，加快自主创新步伐，不断提升国际化经营水平，成为全球轨道交通装备行业的领导者；聚焦高端装备，大力发展新能源、新能源汽车、生态环保、工业电气、新材料等支柱产业，积极发展现代服务业，积极打造成为以轨道交通装备为核心、多元发展、跨国经营的世界一流高端装备产业投资集团。

（一）发行人在行业中的竞争状况

1、境内竞争情况

中车集团是国内最大的轨道交通装备制造企业，承担着促进我国轨道交通装备技术进步和铁路运输现代化的重担，代表着我国轨道交通装备业在国际市场的竞争力。在国内轨道交通装备市场上，电力机车、内燃机车、客车、动车组和城轨地铁车辆新造，主

要集中于中车集团；货车新造以中车集团为主，另有济南东方新兴车辆有限公司、重庆长征重工有限责任公司、晋西铁路车辆有限责任公司、内蒙古第一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等企业参与；货车修理除了中车集团外，也有广州铁道车辆厂、柳州机车车辆厂参与其中；机车修理除了中车集团外，另有柳州机车车辆厂等参与；客车修理除了中车集团外，另有柳州机车车辆厂、沈阳铁路局沈阳客车厂参与。

2、境外竞争情况

中车集团在海外市场的竞争者主要包括庞巴迪、阿尔斯通、西门子、通用电气和川崎重工等企业。由于产业政策和一些技术准入壁垒的限制，目前国外轨道交通装备制造企业尚不能独立参与中国境内轨道交通装备整车投标，对中车集团没有形成正面竞争。但随着铁路发展及市场的逐步开放，以上企业通过合资设厂、技术输出、联合体投标等方式，关键零部件已进入中国市场，成为国内轨道交通装备市场的参与者。

庞巴迪轨道交通运输业务的主要产品包括轨道车辆、牵引和控制系统、转向架、服务、运输系统、轨道控制解决方案等，其轨道交通业务重心集中在北美、欧洲和亚太地区。

阿尔斯通主要专注于轨道交通运输业务，其轨道交通业务主要包括交通运输装备、运输系统、信号系统等，其业务重心集中在欧洲及北美地区。目前在 70 多个国家有分公司或业务部门。

西门子的轨道交通运输业务主要包括轨道车辆、运输系统等。其业务遍布世界各地。

除上述三家国际市场上主要的综合性轨道交通装备制造外，通用电气和川崎重工也是中车集团的主要海外竞争对手。

在轨道交通装备领域，通用电气主要生产内燃机车。其业务重心集中在美国、欧洲、亚洲、美洲、中东及非洲地区。

川崎重工在轨道交通方面主要业务包括轨道车辆、运输系统、屏蔽门、电池等，并以新干线列车为代表的高速列车方面拥有较为领先的市场地位。其业务重心集中在美洲及亚洲。

（二）发行人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中车集团经营范围：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和国有股权经营管理、资本运营、投资

及投资管理、资产管理及资产受托管理；交通及城市基础设施、新能源、节能环保装备的研发、销售、租赁、技术服务；铁路机车车辆、城市轨道交通车辆、铁路起重机械、各类机电设备及部件、电子设备、环保设备及产品的设计、制造、修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中车集团主要从事轨道交通装备及重要零部件的研发、制造、销售、修理和租赁，以及依托轨道交通装备专有技术的延伸产业。近年来，公司不断拓展其他业务板块，包括机电产品制造、新能源及环保设备研发制造、新材料、工程机械、融资租赁、金融服务等领域。以销售收入计算，公司是全球最大的轨道交通装备制造和全面解决方案供应商之一。

1、主营业务收入情况：

中车集团最近三年及一期营业收入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1-3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重述）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轨道交通装备	1,853,208.64	54.09	13,403,235.32	57.50	15,385,697.64	63.13	14,135,666.09	62.82
延伸产业	929,564.00	27.13	5,959,448.79	25.57	5,158,026.02	21.16	4,152,677.22	18.45
其他	643,315.00	18.78	3,946,588.38	16.93	3,829,559.42	15.71	4,214,333.47	18.73
合计	3,426,087.64	100.00	23,309,272.49	100.00	24,373,283.09	100.00	22,502,676.78	100.00

中车集团业务板块由轨道交通装备板块、延伸产业和其他收入构成。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较为稳定，2014年度、2015年度、2016年度和2017年一季度，中车集团的营业收入分别为2,250.27亿元、2,437.33亿元、2,330.93亿元和342.61亿元，主要集中在轨道交通装备板块，包括机车、客车、货车、动车组和城轨地铁等产品的新造、维修改造及配件等业务，最近三年及一期占公司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62.82%、63.13%、57.50%和54.09%。公司的延伸产业板块包括新材料、新能源装备、环保装备、船舶海工装备、电传动及工业自动化、工程机械、信息及软件及智能装备等，依托轨道交通装备行业专有技术衍生开发的产品。近年来，公司延伸产业收入增长较快，占比逐步提高，最近三

年及一期占公司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18.45%、21.16%、25.57% 和 27.13%。

2、公司主要客户情况

中车集团的主要国内客户为中国铁路总公司、各地铁路局、城轨地铁运营公司以及大型工矿企业。中车集团不仅服务于中国干线铁路和城市轨道交通运输的需要，同时不断拓展海外市场，积极参与国际竞争，凭借产品综合性价比高、稳定性强、修理费用低、交货期短等优势，努力开拓国际市场，不断适应经济全球化发展和加入世界贸易组织后的新形势，多种产品实现批量出口，出口地区涉及欧洲、美洲、大洋洲、非洲、亚洲等。目前，公司的产品已遍及全球 100 多个国家和地区，知名度和美誉度不断提升。

（三）发行人主要产品情况

业务	类别	产品/服务名称
轨道交通装备	动车组	时速 200 公里以下、时速 200 公里及以上和 300 公里及以上的电动车组、内燃动车组
	机车	直流和交流传动电力机车，交流、直流和液力传动内燃机车，用于客运、货运、工矿企业及站场用车辆调度
	客车	座车、卧车、餐车、发电车及双层铁路客车
	货车	敞车、棚车、平车、罐车、漏斗车及其他专用货车
	城轨地铁	地铁车辆、轻轨车辆、城际列车（含市郊列车）、单轨车、磁浮车及有轨电车、胶轮车
延伸产业	新材料	包括弹性组件产品、桥梁与建筑减隔震产品、绝缘材料及制品、工程塑料及制品、活性炭、复合反渗透膜
	新能源装备	包括风电设备（风电整机、叶片、电机、齿轮箱、变流器等）、节能与新能源汽车、光伏产品、分布式电站。
	环保装备	环保水处理设备及工程
	船舶海工装备	船舶电驱动系统、深海装备
	电传动及工业自动化	包括工业用电机及变压器、工业变流及电气装置（电能治理、高压变频、软启动、工业整流、工业传动、防爆变频、船舶系统集成）、工业用内燃机（发动机、曲轴、零部件）、齿轮传动系统、IGBT 组件、变流器及逆变器、空压机、用于石油钻探机、采矿机械及冶金机械的电机及齿轮箱和弹簧与空气弹簧
	工程机械	包括轨道工程机械（轨道工程机械整车、电气系统及零部件）和民用工程机械（桩工机械、起重机械、混凝土机械、煤炭机械、特种工程机械、矿用自卸车整车产品及零部件）
信息及软件	信息化服务与产品（数据标准化咨询服务及产品实施、IT 运维服务）、设备互联产品（能源管控与设备效能系统）、嵌入式系统产品、产业链商务协同平台、BIM 系统、新型旅客信息系统（PIS）、设备能效管理系统	

业务	类别	产品/服务名称
	智能装备	智能工具、立体车库

（四）发行人主要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一般实行集中采购和分散采购相结合的采购模式，即将普通物料的需求汇集，并集中选择供应商，谈判签订总量购买合同，以增强公司采购的谈判力，实现批量采购折扣；特殊物料的采购则由各子公司负责，选择合适的供应商并谈判签订合同。此采购模式有利于降低成本，保证供应。在供应商的确定上，公司对其质量、价格、供货、资信、履约、服务等方面进行综合评定后确定，并每年根据上述要素和环境变化及时更新许可供应商数据库。公司与主要供应商建立了战略伙伴关系，每年与其签订直供或总代理协议，并享受直供代理的政策优惠。

2、生产模式

公司主要采用多品种、批量或小批量的柔性生产模式，在提高生产效率的同时，及时满足用户的个性化需求：

（1）生产计划的依据是市场需求，即根据客户的订货合同来安排、组织生产；

（2）强调专业化分工协作，采取多家配套生产的模式，将产品做精做强；

（3）重视客户的个性化要求，采用先进制造技术与管理方法（如：计算机集成制造系统（CIMS）、企业资源计划（ERP）、企业流程再造（BPR）等），以实现用最快的速度提供优质的产品和服务；

（4）精简组织结构，减少管理层次，开展全面质量管理，改进生产，降低成本，努力消除废品，库存也保持在低水平。

3、销售及营销模式

在销售方面，公司产品的国内市场销售全部为直接销售；在国际市场上，公司一般采用自营或代理的方式开展出口业务。在定价方面，通过招标议标的方式确定最终价格，其中招标议标的基础价格以成本加成的方式确定。

在营销策略方面，公司营销理念包括品牌战略；技术领先及技术跟随；低成本优势

策略；以客户为中心，加强供应商的管理和合作，实现产业链的共同发展等。公司秉承“为用户着想，让用户满意”的宗旨，以“诚信为本，创新为魂，崇尚行动，勇于进取”为核心价值观，努力发展同公司客户的长期商业合作伙伴关系。一方面，通过高技术和高质量的产品，以及优秀的售后服务，赢得客户的信赖；另一方面，通过在客户方案设计阶段的早期参与，引导客户的需求，并且广泛参与项目投标，扩大市场范围。

第五节 财务会计信息

本募集说明书摘要所载财务数据及有关分析说明反映了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

本募集说明书摘要所载 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度和 2017 年 1-3 月财务报表，均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编制。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原北车集团 2014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告进行审计，出具了“大华审字[2015]004516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对中车集团 2015 年度和 2016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告进行审计，分别出具了“大华审字[2016]005507 号”和“大华审字[2017]005346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根据国资委（国资评价[2016]159 号）《关于中国中车集团公司专项清产核资结果的批复》，公司将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清产核资确认损失直接核减 2015 年年初所有者权益。使未分配利润期初数比上年年末减少 1,125,387,870.60 元；使少数股东权益比上年年末减少 44,071,068.01 元，已经对 2014 年财务报表进行了重新表述。

本募集说明书摘要引用的财务数据引自发行人 2015 年审计报告和 2016 年审计报告的年末数据和上年末数据，以及 2017 年 1-3 月未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同时考虑了上述调整对财务数据带来的影响。

本节仅就公司重要会计科目和财务指标变动情况进行分析，建议投资者进一步参阅发行人各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表以了解财务报表的详细情况。

本募集说明书摘要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有差异，这些差异系由于四舍五入造成。

一、最近三年及一期的财务会计资料

（一）最近三年及一期合并财务报表

1、最近三年及一期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 3月31日	2016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重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665,299.35	4,659,837.16	4,049,500.39	5,042,721.16
拆出资金	-	-	120,000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76,067.65	73,191.57	342.41	438.71
应收票据	1,388,250.58	1,518,513.26	1,043,016.46	895,713.22
应收账款	8,009,276.42	7,466,112.29	7,271,671.43	5,871,420.12
预付款项	1,457,579.30	1,218,663.53	1,118,552.36	1,101,581.85
应收利息	4,491.42	2,596.27	770.94	5,183.52
应收股利	8,412.06	4,342.67	827.35	2,361.54
其他应收款	711,234.87	543,301.23	363,307.57	364,178.47
存货	7,272,103.70	6,308,171.04	6,551,467.52	6,517,730.1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829,018.71	816,590.27	444,613.05	386,661.11
其他流动资产	551,325.59	641,582.76	584,920.33	705,324.55
流动资产合计	23,973,059.65	23,252,902.03	21,548,989.82	20,893,314.3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20,542.00	20,314.45	12,087.40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852,472.76	767,723.80	438,685.70	199,125.27
持有至到期投资	96,477.10	96,697.02	19,792.75	-
长期应收款	1,163,582.10	1,108,577.63	1,070,068.26	1,138,043.20
长期股权投资	846,827.85	837,530.41	391,122.42	505,073.35
投资性房地产	132,567.95	127,063.12	123,900.24	22,948.83
固定资产	5,941,993.29	5,979,990.31	5,628,471.95	5,298,445.31
在建工程	977,992.76	954,219.76	884,360.07	871,402.29
工程物资	8,411.47	8,015.54	8,653.53	4,997.33
固定资产清理	1,081.03	1,823.19	2,092.71	523.21
无形资产	1,807,427.99	1,789,753.98	1,836,329.41	1,619,016.38
开发支出	12,166.55	11,041.84	1,108.20	1,509.21
商誉	129,974.41	128,676.01	131,523.44	79,208.69
长期待摊费用	20,421.04	20,527.60	18,684.94	11,759.61
递延所得税资产	316,292.56	319,345.19	284,731.21	210,664.33
其他非流动资产	467,847.11	462,854.65	409,611.52	429,341.03

项目	2017年 3月31日	2016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重述)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796,077.97	12,634,154.49	11,261,223.77	10,392,058.06
资产总计	36,769,137.62	35,887,056.52	32,810,213.60	31,285,372.4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306,407.63	2,192,420.41	925,843.31	877,159.65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602.21	30.81	-
拆入资金	50,000.00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842.57	1,698.29	35.86	99.98
应付票据	1,880,655.82	1,998,238.30	2,284,301.93	2,164,304.05
应付账款	9,642,780.38	9,301,390.06	8,391,676.01	7,207,360.07
预收款项	2,577,939.60	2,733,839.85	3,026,927.65	3,673,432.68
应付职工薪酬	209,494.50	221,906.98	219,504.02	239,951.47
应交税费	162,744.90	346,207.38	356,168.04	332,826.40
应付利息	34,583.40	65,588.59	63,621.25	105,605.38
应付股利	17,925.85	14,416.68	23,865.32	17,450.62
其他应付款	959,492.80	1,012,421.21	876,643.12	751,235.3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90,262.60	743,692.70	554,489.85	657,863.33
其他流动负债	1,341.10	5,529.79	600,000.00	1,698,889.20
流动负债合计	18,334,471.15	18,637,952.44	17,323,107.16	17,726,178.2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726,873.15	344,447.15	563,905.93	355,063.98
应付债券	2,373,231.19	2,372,590.11	1,665,582.94	1,413,943.11
其中：优先股	-	-	-	-
永续债	-	-	-	-
长期应付款	35,761.27	33,932.44	28,656.26	25,111.63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354,281.84	352,350.94	406,243.44	421,157.68
专项应付款	46,630.54	53,310.66	71,286.48	74,935.07
预计负债	527,675.02	523,972.03	435,334.20	187,702.95
递延收益	635,369.82	637,618.05	582,601.35	497,389.59
递延所得税负债	53,520.30	46,687.96	32,496.06	32,405.98
其他非流动负债	81,918.48	66,686.84	24,081.01	35,105.56
非流动负债合计	4,835,261.61	4,431,596.18	3,810,187.67	3,042,815.55

项目	2017年 3月31日	2016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重述)
负债合计	23,169,732.77	23,069,548.62	21,133,294.84	20,768,993.7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300,000.00	2,300,000.00	2,300,000.00	1,288,512.34
资本公积金	1,094,904.91	1,054,412.24	1,046,407.65	2,033,580.85
减：库存股	-	-	-	-
其他综合收益	56,799.36	43,552.06	-31,229.79	482.74
专项储备	3,375.35	3,375.35	3,394.21	3,173.09
盈余公积金	86,196.91	86,196.91	66,969.07	50,690.26
一般风险准备	34,631.11	34,631.11	22,799.84	11,961.17
未分配利润	2,863,803.96	2,803,769.99	2,349,680.61	1,889,279.4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6,439,711.61	6,325,937.67	5,758,021.59	5,277,679.90
少数股东权益	7,159,693.24	6,491,570.23	5,918,897.17	5,238,698.77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599,404.85	12,817,507.90	11,676,918.76	10,516,378.6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6,769,137.62	35,887,056.52	32,810,213.60	31,285,372.41

2、最近三年及一期合并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1-3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重述)
一、营业总收入	3,426,087.64	23,309,272.49	24,373,283.09	22,502,676.78
其中：营业收入	3,426,087.64	23,309,272.49	24,373,283.09	22,502,676.78
二、营业总成本	3,288,014.20	21,992,919.05	22,950,555.47	21,357,269.60
其中：营业成本	2,659,488.69	18,430,163.10	19,410,747.86	17,961,720.02
营业税金及附加	37,447.19	198,431.50	137,358.12	127,697.91
销售费用	111,304.21	742,803.46	810,995.39	753,618.45
管理费用	451,004.37	2,251,729.87	2,302,608.43	2,000,688.47
财务费用	37,219.90	127,735.23	82,954.90	210,912.85
资产减值损失	-8,450.16	242,055.89	205,890.78	302,631.8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5,339.52	12,300.33	-31.59	-626.10
投资净收益	15,573.53	109,503.69	83,219.48	87,596.2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858.56	44,186.12	40,460.28	71,598.79
三、营业利润	148,307.44	1,438,157.46	1,505,915.51	1,232,377.37

项目	2017年1-3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重述)
加：营业外收入	46,641.81	244,541.02	235,001.83	217,584.6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957.66	16,177.31	9,699.57	20,020.15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	-	-	354.68
政府补助	32,849.02	181,975.75	193,896.26	148,981.16
债务重组利得	-	76.02	147.64	239.00
减：营业外支出	3,378.73	44,336.25	110,721.47	62,186.0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净损失	474.82	7,808.21	8,212.93	12,634.29
债务重组损失	-	80.88	173.09	10.00
四、利润总额	191,570.51	1,638,362.23	1,630,195.86	1,387,775.94
减：所得税费用	44,243.69	304,989.51	305,763.26	221,532.51
五、净利润	147,326.82	1,333,372.73	1,324,432.60	1,166,243.4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0,180.39	571,484.72	575,442.26	530,009.09
少数股东损益	87,146.43	761,888.00	748,990.34	636,234.3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8,991.35	94,241.89	-58,697.48	-11,937.68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286.09	-2,404.24	-27,785.60
1.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286.09	-2,404.24	-27,785.60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94,527.98	-56,293.24	15,847.92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4,589.22	54.38	119.39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84,486.24	-51,091.49	28,329.19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	-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5,452.52	-5,256.13	-12,600.65
6.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产生的投资收益	-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196,318.17	1,427,614.62	1,265,735.12	1,154,305.7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00,900.72	646,233.54	543,729.74	528,460.63

项目	2017年1-3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重述)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95,417.45	781,381.08	722,005.38	625,845.12
基本每股收益	-	-	-	-
稀释每股收益	-	-	-	-

3、最近三年及一期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1-3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重述)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480,314.12	26,228,792.74	26,019,742.71	28,238,964.18
收到的税费返还	33,340.65	113,177.94	134,737.53	111,028.0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6,954.34	508,289.81	586,363.10	241,582.9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20,609.10	26,850,260.50	26,740,843.34	28,591,575.1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752,263.37	18,813,663.22	19,419,021.97	20,857,303.7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40,071.42	2,645,989.61	2,616,929.10	2,327,677.58
支付的各项税费	410,370.17	1,630,256.09	1,530,766.19	1,438,375.6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60,543.93	1,605,203.92	1,902,964.24	1,491,500.5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63,248.88	24,695,112.85	25,469,681.50	26,114,857.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42,639.78	2,155,147.66	1,271,161.84	2,476,717.5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560,840.35	2,444,264.54	2,527,631.01	730,119.9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1,959.80	67,527.27	60,008.88	67,710.7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612.01	42,934.81	26,822.02	37,598.6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7,782.59	4,090.07	688.99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94.67	111,616.63	190,417.35	10,256.0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75,906.83	2,674,125.83	2,808,969.32	846,374.3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80,912.69	1,088,522.53	955,961.55	1,022,024.61
投资支付的现金	998,420.59	4,291,398.85	2,401,382.11	1,656,083.81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9,624.65	107,480.71	145,127.37

项目	2017年1-3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重述)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898.54	13,538.78	1,195.05	9,181.4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83,231.83	5,403,084.81	3,466,019.42	2,832,417.2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2,675.00	-2,728,958.98	-657,050.10	-1,986,042.8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05,812.20	21,970.15	81,918.37	856,467.85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2,401.69	20,270.15	52,136.49	40,339.79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814,642.07	12,484,725.87	10,696,739.65	15,139,369.68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29.61	59,281.95	50,767.51	8,083.7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21,383.88	12,565,977.98	10,829,425.53	16,003,921.2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633,433.74	11,663,284.19	11,582,167.30	14,389,215.2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6,910.82	529,449.31	483,447.28	478,310.4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3,607.35	287,892.93	228,835.38	184,287.1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787.44	42,689.39	119,869.45	54,920.9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26,132.00	12,235,422.89	12,185,484.03	14,922,446.5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5,251.87	330,555.09	-1,356,058.50	1,081,474.67
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1,734.93	48,966.58	1,047.61	-8,135.8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56,447.84	-194,289.65	-740,899.14	1,564,013.55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94,190.20	3,088,479.85	3,829,378.99	2,265,365.44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37,742.36	2,894,190.20	3,088,479.85	3,829,378.99

(二) 最近三年及一期母公司财务报表

1、最近三年及一期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 3月31日	2016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8,250.01	49,199.61	125,136.21	42,543.23
应收利息	-	-	172.91	-
应收股利	3,092.13	5,454.42	9,565.67	8,885.13
其他应收款	1,114,835.41	1,014,906.36	1,016,329.41	715,953.62

项目	2017年 3月31日	2016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898.32	898.32	563.71	7,530.00
其他流动资产	542.46	542.46	-	-
流动资产合计	1,187,618.33	1,071,001.16	1,151,767.91	774,911.99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4,091.30	13,450.93	16,047.55	16,215.22
长期应收款	7,341.49	7,341.49	8,716.09	7,792.14
长期股权投资	4,356,782.90	3,738,972.90	3,274,650.98	1,404,573.69
固定资产	71,121.91	71,683.94	73,906.67	38,092.78
无形资产	225.39	227.22	234.55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	9,259.90
其他非流动资产	3,579.59	263,752.09	113,832.59	3,579.59
非流动资产合计	4,453,142.58	4,095,428.56	3,487,388.44	1,479,513.33
资产总计	5,640,760.90	5,166,429.72	4,639,156.35	2,254,425.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50,000.00	-	232,000.00	89,000.00
应付职工薪酬	22,416.93	22,581.67	24,371.67	6,477.59
应交税费	7.36	26.96	-127.54	-479.63
应付利息	14,994.22	29,503.50	21,923.00	16,959.34
其他应付款	269,185.30	275,812.52	134,627.05	1,780.13
流动负债合计	456,603.81	327,924.66	412,794.20	113,737.4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09,819.50	149,919.50	-	-
应付债券	1,297,855.88	1,297,599.07	947,326.50	446,486.67
其中：优先股	-	-	-	-
永续债	-	-	-	-
专项应付款	7,965.28	14,496.25	14,277.25	14,909.61
递延收益	-	6,352.00	6,352.00	6,352.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2,158.89	1,998.80	2,262.95	2,775.26
其他非流动负债	6,352.00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824,151.55	1,470,365.62	970,218.70	470,523.53
负债合计	2,280,755.36	1,798,290.28	1,383,012.90	584,260.9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项目	2017年 3月31日	2016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实收资本（或股本）	2,300,000.00	2,300,000.00	2,300,000.00	1,288,512.34
资本公积金	744,183.88	744,183.88	745,926.73	249,030.93
减：库存股	-	-	-	-
其他综合收益	6,476.67	5,996.39	6,788.86	8,325.77
盈余公积金	61,205.79	61,205.79	41,977.94	25,699.13
未分配利润	248,139.20	256,753.38	161,449.92	98,596.1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360,005.55	3,368,139.44	3,256,143.45	1,670,164.34
少数股东权益	-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3,360,005.55	3,368,139.44	3,256,143.45	1,670,164.3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640,760.90	5,166,429.72	4,639,156.35	2,254,425.31

2、最近三年及一期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1-3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一、营业收入	-	975.35	2,417.07	2,713.22
减：营业成本	-	876.25	1,098.19	1,049.52
营业税金及附加	0.06	447.47	658.14	758.94
管理费用	2,006.57	7,036.06	10,219.71	1,948.45
财务费用	12,107.68	20,538.42	-3,372.21	-3,439.72
资产减值损失	-733.53	556.42	661.20	1,630.50
加：投资净收益	-	222,758.19	178,937.15	132,453.9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
二、营业利润	-13,380.78	194,278.91	172,089.19	133,219.48
加：营业外收入	4,766.60	-	12.34	32,940.3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	-	-	-
政府补助	-	-	-	-
债务重组利得	-	-	-	-
减：营业外支出	-	2,000.48	53.53	99.8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0.48	3.53	0.26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	-	-	-

项目	2017年1-3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债务重组损失	-	-	-	-
三、利润总额	-8,614.18	192,278.43	172,048.00	166,059.99
减：所得税费用	-	-	9,259.90	8,653.55
四、净利润	-8,614.18	192,278.43	162,788.09	157,406.44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792.47	-1,536.91	5,327.03
六、综合收益总额	-8,614.18	191,485.96	161,251.19	162,733.47
七、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	-	-	-
稀释每股收益	-	-	-	-

3、最近三年及一期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1-3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1,535.26	9,293.97	2,977.7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2.57	591,490.68	291,716.26	141,432.6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2.57	593,025.94	301,010.23	144,410.4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46.79	4,367.10	2,328.92	777.9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91.08	894.30	1,779.29	1,210.2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0,934.48	656,445.63	357,245.26	200,719.1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2,472.35	661,707.02	361,353.47	202,707.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139.78	-68,681.08	-60,343.24	-58,296.8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10,396.03	327,540.00	-	10,943.3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362.29	226,869.45	178,256.61	129,661.9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11.57	2,568.69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65.26	-	81,620.47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3,223.58	554,409.45	259,888.64	143,173.9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25.22	111.31	5.18
投资支付的现金	662,339.00	587,332.78	130,753.40	3,086.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99.62

项目	2017年1-3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62,339.00	587,358.00	130,864.71	3,190.8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9,115.42	-32,948.56	129,023.93	139,983.1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1,700.00	21,198.00	29,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09,900.00	432,189.00	446,900.00	238,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235.72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39,135.72	433,889.00	468,098.00	267,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282,000.00	343,900.00	256,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1,279.10	125,158.26	110,285.71	66,350.7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551.01	1,037.71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830.11	408,195.97	454,185.71	322,350.7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0,305.61	25,693.03	13,912.29	-55,350.70
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	-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050.41	-75,936.60	82,592.98	26,335.58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9,199.61	125,136.21	42,543.23	16,207.65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8,250.01	49,199.61	125,136.21	42,543.23

二、合并报表范围主要变化

（一）发行人2017年1-3月合并报表范围变化及原因

本期无新纳入及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主体。

（二）发行人2016年度合并报表范围变化及原因

1、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序号	增加公司	变更原因
1	中车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2	中车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3	中车置业（太原）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4	中车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分立新设
5	中车汇融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6	中车株洲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序号	增加公司	变更原因
7	中车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8	中车（天津）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9	大连中车集装箱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10	成都北车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11	澳大利亚中车长客轨道交通装备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12	秦皇岛中车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投资设立
13	木垒中车新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14	常熟中车水务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15	托克逊中车永电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16	中新苏州工业园区市政公用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7	佛山市卡接滤芯科技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8	CKM LANDAS MRO SDN BHD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9	青岛中颐华凯石化科技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20	湖南中车时代通信信号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21	兰州中车时代轨道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22	无锡中车时代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23	BlueEngineeringS.r.l.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4	西安中车永电捷通电气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序号	减少公司	变更原因
1	南京天马轴承有限公司	出售转让
2	吉林省高新电动汽车有限公司	出售转让
3	太原东湖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清算注销
4	南车国际装备工程有限公司	清算注销
5	义马金马重机电气制造有限公司	清算注销
6	长春长客轨道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清算注销
7	荣成市翠湖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清算注销
8	深圳北车南方悦城建设有限公司	清算注销
9	洛阳金马电气科技有限公司	清算注销
10	江苏南车交通发展有限公司	清算注销
11	云南中车新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清算注销

序号	减少公司	变更原因
12	齐齐哈尔铁路车辆建筑设计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清算注销
13	南车财务有限公司	清算注销
14	常州创力培训中心	清算注销
15	贵州大自然棕榈有限公司	清算注销
16	福建南车轨道交通装备有限公司	其他

（三）发行人2015年度合并报表范围变化及原因

1、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序号	增加公司	变更原因
1	天津二七康库得曲轴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	贵阳汇通沃顿科技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3	贵州中车汇通净水科技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4	北京南口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分立变更
5	长春南车粮食机械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6	南车投资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7	宁波中车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8	重庆南车轨道交通发展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9	中国南车四方（阿根廷）有限责任公司	投资设立
10	青岛四方庞巴迪铁路运输设备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1	南车浦镇庞巴迪运输系统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12	四川南车复合材料结构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13	Specialist Machine Developments (SMD) Limited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4	乐清南车轨道科技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15	株洲南车时代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16	时代新材（香港）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17	中铁检验认证株洲牵引电气设备检验站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18	上海南车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19	天津南车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20	乌鲁木齐南车轨道交通装备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21	南车株机（印度）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22	陕西南车现代综合交通装备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序号	增加公司	变更原因
23	江苏南车交通发展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24	福建南车轨道交通装备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25	中车株机（欧洲）有限责任公司	投资设立
26	大连机辆（南非）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27	吐鲁番中车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28	云南中车新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29	长客（香港）国际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30	北车铁龙（大连）集装化技术装备研发公司	投资设立
31	中铁检验认证(常州)机车车辆配件检验站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32	北车先锋电气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33	永济电机（南非）有限责任公司	投资设立
34	重庆四方所新材料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35	中铁检验认证（青岛）车辆检验站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36	中铁检验认证（大连）机车检验站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37	哈密南车电机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38	北车（天津）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39	北车（马来西亚）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40	北京时代志业机车车辆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2、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序号	减少公司	变更原因
1	中国南车集团公司	吸收合并
2	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	吸收合并
3	襄阳南车电气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撤销关闭
4	成都南车通力铁道车辆有限责任公司	撤销关闭
5	贵州申发久长科技有限公司	撤销关闭
6	齐齐哈尔齐车集团方圆工模具有限有限公司	撤销关闭
7	齐车集团（齐齐哈尔）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撤销关闭
8	齐齐哈尔利德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撤销关闭
9	青岛四方机车车辆铸锻有限公司	转让
10	北车（北京）轨道装备有限公司	分立变更

（四）发行人2014年度合并报表范围变化及原因

1、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主体

序号	增加公司	变更原因
1	南昌北车轨道装备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2	郑州北车轨道装备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3	北京天路龙翔交通装备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4	北车风电（锡林郭勒）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5	青岛北车日立轨道通信信号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6	深圳北车南方悦诚建设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7	武汉北车电牵科技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8	北车（美国）公司	投资设立
9	北车美国（马萨诸塞州）有限责任公司	投资设立
10	北车车辆（南非）公司	投资设立
11	眉山南车物流装备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12	中国南车长江（澳洲）车辆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13	佛山南车轨道车辆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14	温州南车轨道车辆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15	郑州南车轨道交通装备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16	中国南车四方（香港）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17	湖南南车特种电气装备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18	株洲南车时代出版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19	环县南车风能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20	E+M 钻井技术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21	BOGE Elastmetall GmbH	收购兼并
22	株洲南车时代新材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23	上海南车轨道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24	青岛南车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25	石家庄南车轨道交通装备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26	南宁南车轨道交通装备有限公司	修改章程
27	浙江南车电车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28	南车 MNG 轨道交通系统车辆工业与贸易有限公司	修改章程
29	株洲南车轨道交通期刊社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30	广州南车有轨交通研究院有限公司	修改章程

序号	增加公司	变更原因
31	沧州南车株机机车车辆维护保养服务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32	宁波南车现代交通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33	南京南车浦镇工业物流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34	广州南车骏发电气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35	成都南车电机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36	南车巴西轨道装备有限责任公司	投资设立
37	南车国际（宁波）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38	南车贵阳车辆有限公司	分立设立
39	南车工业研究院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40	青岛南车四方轻材料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41	常州南车培训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2、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主体

序号	减少公司	变更原因
1	陕西华阜科工贸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
2	青岛四研铁路电气研究开发有限公司	清算处置
3	天津悦湖投资有限公司	清算处置
4	黑龙江东湖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清算处置
5	襄阳利众兴工贸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
6	常州常铁校百货商店	股权转让
7	中国南车集团贵阳车辆厂	清算处置

三、最近三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一）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1、合并报表口径

主要财务指标	2017年 3月31日	2016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重述)
流动比率	1.31	1.25	1.24	1.18
速动比率	0.91	0.91	0.87	0.81

主要财务指标	2017年 3月31日	2016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重述)
资产负债率	63.01%	64.28%	64.41%	66.39%
主要财务指标	2017年1-3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重述)
EBIT 利息保障倍数(倍)	4.40	9.32	9.56	5.75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倍)	-	12.79	13.00	7.66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0.44	3.16	3.71	3.60
存货周转率(次)	0.39	2.87	2.97	3.30
应付账款周转率(次)	0.28	2.08	2.49	2.73
总资产周转率(次)	0.09	0.68	0.76	0.79
营业毛利率	22.38%	20.93%	20.36%	20.18%
营业利润率	4.33%	6.17%	6.18%	5.48%
总资产收益率	0.41%	3.88%	4.13%	4.10%
净资产收益率	1.12%	10.89%	11.94%	12.05%
贷款偿付率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注：2017年1-3月数据未经年化。

2、母公司报表口径

主要财务指标	2017年 3月31日	2016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流动比率	2.60	3.27	2.79	6.81
速动比率	2.60	3.27	2.79	6.81
资产负债率	40.43%	34.81%	29.81%	25.92%

(二) 上述财务指标的计算方法

上述各指标的具体计算公式如下：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资产负债率=负债合计/资产总计

EBIT 利息保障倍数=（利润总额+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已资本化的利息费用）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利润总额+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折旧+摊销）/（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已资本化的利息费用）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应付账款周转率=营业成本/应付账款平均余额

总资产周转率=营业收入/平均资产总额

营业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100%

营业利润率=营业利润/营业收入×100%

总资产收益率=净利润/总资产平均余额×100%

净资产收益率=净利润/净资产平均余额×100%

贷款偿还率=实际贷款偿还额/应偿还贷款额

如无特别说明，本节中出现的指标均依据上述口径计算。

第六节 募集资金运用

一、本次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数额

根据《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财务状况及未来资金需求，经公司董事会会议审议，公司向中国证监会申请不超过 90 亿元（含 90 亿元）的公司债券发行额度。

本次债券采用分期发行的方式，本期债券基础发行规模为 10 亿元，可超额配售不超过 40 亿元。

公司承诺，本次债券募集资金不用于房地产业务。

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管理安排

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指定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

三、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本次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偿还公司有息负债和/或补充流动资金，其中 50 亿元用于偿还公司有息负债，剩余部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通过上述安排，可以在一定程度上满足公司流动资金需求、优化公司有息负债结构。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偿还公司有息负债和/或补充流动资金，综合考虑目前公司借款成本及其到期时间，公司以本期债券拟偿还的公司有息负债如下：

单位：万元

借款种类	债券名称	金额	起息日	兑付日
中期票据	12 南车集 MTN2	200,000.00	2012-10-26	2017-10-26
合计	-	200,000.00	-	-

因本次债券采用分期方式发行，相关审批和发行时间尚有一定不确定性，待本期债券发行完毕、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将根据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实际到位情况、公司债

务结构调整及资金使用需要，实施具体偿还计划。若募集资金实际到位时间与公司预计不符，公司将本着有利于优化公司债务结构，尽可能节省公司利息费用的原则，在《授权代表确定具体发行方案的函》约定范围内灵活安排资金使用，对具体募集资金使用计划进行适当的调整。公司将在本次债券项下后续期发行前确定当期债券募集资金用途，并在募集说明书中予以明确。

四、募集资金运用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¹

（一）对发行人资产负债率的影响

本次债券发行完成且募集资金运用后，公司的合并口径下资产负债率无明显变化。本次债券发行后，由于长期债权融资比例有较大幅度的提高，发行人债务结构将能得到有效改善。

（二）对发行人财务成本的影响

发行人日常经营资金需求量较大，而金融调控政策的变化会增加公司资金来源的不确定性，可能增加公司资金的使用成本。本次发行固定利率的公司债券，有利于发行人锁定公司的财务成本。同时，将使公司获得长期稳定的经营资金，减轻短期偿债压力，使公司获得持续稳定的发展。

（三）对发行人短期偿债能力的影响

本次债券发行完成且募集资金运用后，发行人合并口径的流动比率将由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的 1.31 倍提升至 1.36 倍。发行人流动比率有所改善，流动资产对于流动负债的覆盖能力得到提升，短期偿债能力增强。

综上，本次募集资金用于偿还公司有息负债和/或补充流动资金，可有效提高公司短期偿债能力，优化公司融资结构，降低公司财务风险，为公司业务发展提供营运资金支持，进而提高公司盈利能力。

¹ 募集资金运用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假设参照募集说明书“第六节 财务会计信息 六、本次公司债券发行后公司资产负债结构的变化”。

第七节 备查文件

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的备查文件如下：

一、中国北方机车车辆工业集团公司 2014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中国中车集团公司 2015 年度、2016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2017 年 1-3 月未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二、主承销商出具的核查意见；

三、发行人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四、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债券信用评级报告；

五、《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六、《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七、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的文件。

投资者可以在本期债券发行期限内到下列地点查阅本募集说明书摘要全文及上述备查文件，或访问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查阅本募集说明书摘要和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债券信用评级分析报告：

1、中国中车集团公司

地址：北京市丰台区芳城园一区 15 号楼

联系人：朱曙珍

联系电话：010-5186 2053

传真：010-6398 4720

2、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1 号国贸大厦 2 座 27 层及 28 层

联系人：李鑫、王超

联系电话：010-6505 1166

传真：010-6505 1156

3、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7号英蓝国际金融中心12层、15层

联系人：张紫清、许凯

联系电话：010-5832 8888

传真：010-5832 8954

4、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2号凯恒中心B、E座二层

联系人：耿华

联系电话：010-6560 8396

传真：010-6560 8445

投资者若对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证券经纪人、律师、专业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此页无正文，为《中国中车集团公司公开发行 2017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摘要（面向合格投资者）》之盖章页）



中国中车集团公司

2017年10月19日